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二〇一五年六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公司资质等级较低

公司属于处于发展期的园林绿化施工企业，目前仅拥有园林绿化企业叁级资质，根据园林企业资质的分级管理制度要求，叁级只能承揽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下园林绿化工程及单跨 10 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等。公司可能会因资质等级而面临项目承接受限的问题。

公司未来将逐步提高经营资质，以扩大业务范围，同时积极拓展业务领域。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

作为园林施工企业，公司目前的规模、收入、承做的项目有限。另一方面，受资质限制，公司采取的战略是与当地资质较高的园林企业、建筑类企业进行合作，专业分包部分园林绿化施工工程，这两个因素造成了在报告期内，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过大。

公司会积极拓展业务类型，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目前公司新签约的企业客户涉及到政府、房地产商、事业单位。客户正往多元化发展，未来公司的也会增加园林养护类的收入，该类收入属于持续性收入，能够为公司的稳定经营打下基础。

三、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园林绿化行业工程项目“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的结算模式及通常实施的质保金制度促使公司工程结算回款往往滞后于工程成本的付款时间。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1.90 万元、-415.13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207.93 万元、-13.58 万元。目前，公司通过增加银行贷款、关联方借款和经营性负债，尚能够保证营运资金基本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未来随着

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将需要更多的资金来满足日常经营需求。另外，大型工程项目在项目承接及施工过程中，需要较大金额的资金垫付，对营运资金规模要求较高。若未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依然为负或者公司不能多渠道及时筹措资金，公司将面临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期，随着公司品牌效应的显现和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今后通过完善工程进度结算流程，加快资金回收，缩短回款时间。同时，公司将和供应商建立更为紧密的合作关系，加大赊购额度，降低工程前期资金压力，通过上述措施，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状况会逐步得到改善。另外，公司还将寻求多种融资方式相结合来保证支持业务的增长。

四、恶劣天气及自然灾害的风险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金额分别为 1,480.54 万元、1,574.3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38%、56.23%。如面临暴雨、狂风、干旱、恶劣天气及病虫害等自然灾害，可能导致公司名贵苗木毁损灭失，从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的影响。

为防范自然灾害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采取栽植防护林、苗木基地外围重修排水渠等措施；同时，公司指派专业人员负责苗木基地的日常维护，提升苗木基地管理水平。

五、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比较薄弱，公司治理曾存在一些瑕疵，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的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人员对公司治理中的运作有了初步的理解。公司将在中介机构的帮助和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六、人力资源不足导致的企业经营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申报之时，公司已承接待执行的项目金额近 4000 万。虽然公司的运营模式是以项目管理与技术支持为主，低技术含量的劳务部分采用劳务分包的形式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但随着公司的迅速发展，项目收入的增多，管理人员与技术人员不足的风险将会逐渐暴露，从而给企业带来经营风险。

公司将不定期选派员工参加相应的培训学习，提高现有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的业务能力；通过激励机制吸引优秀人才，扩大人才储备；与各大专院校建立校企合作关系，开通人才需求直通车，确保人力资源满足公司发展需求。

七、区域竞争加剧风险

园林绿化行业中的小规模企业一般都专注于区域竞争，但随着行业内跨区域竞争的形式加剧，一线城市的大型园林施工企业可能会将市场开拓转向二线城市甚至三线、四线城市，从而对公司未来项目开展造成竞争压力，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较大影响。

公司将从人力资源、项目品质、管理水平等多个方面巩固区域竞争优势，扩展公司规模、增强竞争力，逐步将公司业务向全国范围推广。

八、控股股东的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文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0.00%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4.13%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13%的股份。高文兵先生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任免、生产经营等事项能够施加重大影响。若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有效性不能得到充分发挥，运作不够规范，则可能出现控股股东利用其控制优势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公司已建立健全“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防范控股股东损害

公司与中小股东利益的控制制度，最大程度的减少该风险的发生。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II
释义.....	1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3
一、公司概况.....	3
二、股票挂牌情况.....	3
三、公司股东情况.....	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3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5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16
第二节公司业务.....	19
一、公司业务及主要服务情况.....	19
二、公司组织结构.....	20
三、公司业务流程及模式.....	22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27
五、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37
六、公司商业模式.....	44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46
第三节公司治理.....	64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5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68
四、公司的独立性.....	68
五、同业竞争情况.....	70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况.....	7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2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76
第四节公司财务.....	78
一、财务报表.....	78
二、审计意见.....	84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84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4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95
六、主要税项.....	101
七、营业收入情况.....	102
八、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103
九、重大投资收益.....	105
十、非经常性损益.....	105
十一、主要资产.....	106

十二、主要负债.....	115
十三、股东权益情况.....	119
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19
十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5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25
十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25
第五节有关声明.....	126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29
二、主办券商声明.....	13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3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3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33
第六节附件.....	13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3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34
三、法律意见书.....	134
四、公司章程.....	13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3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34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体含义如下：

天蓝地绿、公司、股份公司	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天蓝地绿有限公司	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执行董事	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股东大会	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鼎龙创投	指	鼎龙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问鼎创投	指	问鼎（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劲发加油站公司	指	仙桃市劲发加油站有限公司
供电设备安装公司	指	仙桃市供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龙鼎建筑公司	指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天向上劳务公司	指	仙桃市天天向上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律师、华隽	指	湖北华隽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北京永拓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北方亚事	指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软景材料	指	利用绿化、水体造型的景观房。突出情趣、和谐、舒畅、自然等抒情作用。
硬景材料	指	采用人工材料塑形的景观房，如雕塑、铺装等。硬景突出点题入境、装饰、标志等表意作用
疏植	指	降低植物密度，以促进其树冠的形成
腐殖质	指	已死的生物体在土壤中经微生物分解而形成的有机物质。黑褐色，含有植物生长发育所需要的一些元素，能改善土壤，增加肥力。
抗逆性	指	植物的抗逆性是指植物具有的抵抗不利环境的某些性状；如抗寒，抗旱，抗盐，抗病虫害等
报告期	指	2014年度及2013年度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文兵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4月15月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月26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住所：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第29层

邮政编码：433000

董事会秘书：王震

所属行业：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 4754-2011）分类，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属于“E4890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业”。；苗木种植属于“农业”（A01）中的“其他园艺作物的种植”（A0149）和“林业”（A02）中的“林木育种和苗”（A021）；园林养护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N78）的“绿化管理”（N7840）

主营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组织机构代码：57371544-1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天蓝地绿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股

股票总量：2,000万股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作出的自愿锁定承诺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文兵承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股份公司成立期满一年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若自公司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东高俊龙承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股份公司成立期满一年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本人在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若自公司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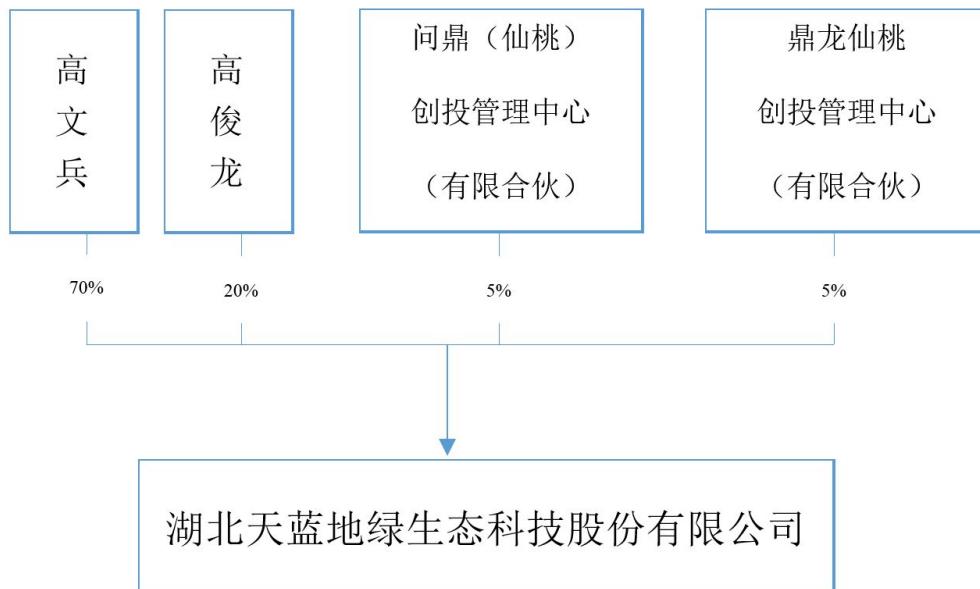
股东问鼎（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鼎龙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承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本中心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的条件。符合转让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公开转让。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 他争议事项
1	高文兵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14,000,000	70	自然人	不存在
2	高俊龙	持有 5%以上 股份的股东	4,000,000	20	自然人	不存在
3	问鼎创投	持有 5%以上 股份的股东	1,000,000	5	有限合伙	不存在
4	鼎龙创投	持有 5%以上 股份的股东	1,000,000	5	有限合伙	不存在
合计			20,000,000	100	--	

2、前十名股东投资或控制的企业情况

(1)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仙桃市大洪路			
法定代表人	高文兵			
注册资本	201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4 月 9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4 月 9 日至 2017 年 4 月 9 日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地基专业承包叁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高文兵	1809	90	货币
	高俊龙	201	10	货币
	合计	2010	100	--

(2) 仙桃市劲发加油站有限公司

名称	仙桃市劲发加油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仙桃市龙办刘潭东路 4 巷 1 号			
法定代表人	高文兵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34 年 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柴油、汽油、煤油零售（以上经营活动为筹建，筹建期为壹年，筹建期内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润滑油、石蜡油零售。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朱水清	162	27	货币
	高文兵	366	61	货币
	许芳	72	12	货币
	合计	600	100	--

(3) 仙桃市供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名称	仙桃市供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仙桃市仙桃大道中端			
法定代表人	高俊龙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9 年 3 月 9 日			
营业期限	1999 年 3 月 9 日至 2019 年 3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承担 35-10 千伏电力设施的安装和检修；承担 35-10 千伏电力设施的试验；房屋室内外电器安装与调试；空调安装与调试；抵押电器设备的销售。承接总造价在壹佰万元以下的室内装饰工程、配套陈设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及暖通工程。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形式
	高文兵	60	20	货币
	高俊龙	240	80	货币
	合计	300	100	--

(4) 问鼎（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问鼎（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主要营业场所为仙桃市龙办钱沟二路，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彭荣华，合伙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3 日至 2044 年 10 月 29 日。经营范围是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企业项目投资咨询（不含期货与证券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问鼎创投的出资结构如下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彭荣华	普通合伙人	10	6.25%
高文兵	有限合伙人	100	62.50%
高俊龙	有限合伙人	50	31.25%
合计		160	100.00%

(5) 鼎龙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鼎龙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主要经营场所为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叶王村东路四巷 2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高建兵，合伙

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 2044 年 12 月 5 日。经营范围是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企业项目投资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鼎龙创投的出资结构如下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建兵	普通合伙人	10	10%
杨天	有限合伙人	20	20%
高俊龙	有限合伙人	10	10%
曾俊杰	有限合伙人	10	10%
杨芷君	有限合伙人	20	20%
代淑芬	有限合伙人	30	30%
合计		100	100.00%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东高文兵、高俊龙为父子关系。

股东高文兵、高俊龙通过出资有限合伙企业问鼎创投和鼎龙创投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出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之“2、前十名股东投资或控制的企业情况”。

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亦无任何直系或三代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更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高文兵，男，1966 年 10 月出生，大专学历，建筑工程师。1990 年毕业于武汉城建学院工民建专业；2010 年获得美国 BSE 企业家商学院 MBA 学位；2007 年至 2011 年，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1 年至 2015 年 1

月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高文兵，且未发生变更。

（1）高文兵最近两年一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高文兵目前持有公司7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且高文兵自公司设立以来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均达到或超过70%，一直为公司控股股东。

（2）高文兵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

有限公司阶段，高文兵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参与公司经营管理且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股份公司阶段，高文兵担任公司的董事长。高文兵无论是在有限公司阶段还是股份公司阶段均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是由自然人高文兵和刘金祥于2011年5月6日共同以货币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设立时名称为仙桃市红枫叶园林绿化有限公司。股东所缴纳的注册资本金已经仙桃兴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仙兴会验字〔2011〕第087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文兵	75	75
刘金祥	25	25
合计	100	1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27日,红枫叶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刘金祥所持红枫叶有限25%的股权、高文兵所持有公司5%的股权分别人民币25万元、人民币5万元转让给肖述辉。红枫叶有限于2011年5月31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文兵	70	70
肖述辉	30	30
合计	100	100

(3) 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 万

2011年6月22日,红枫叶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万元,由高文兵以货币增资280万元,肖述辉以货币增资120万元。此次增资经仙桃兴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仙兴会验字[2011]第132号《验资报告》验证。2011年6月27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文兵	350	70
肖述辉	150	30
合计	500	100

(4) 变更公司名称

2012年7月12日,红枫叶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将公司名称变由“仙桃市红枫叶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更为“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7月17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此次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手续。

(5) 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1000 万

2012年8月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1000万元,由高文兵以货币增资350万元,肖述辉以货币增资150万元。此次增资经仙桃兴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仙兴会验字[2012]第224号《验资报告》验证。2012年8月5日,有限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文兵	700	70
肖述辉	300	30
合计	1000	100

（6）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将肖述辉所持有公司30%的股权转让给高俊龙。当日，肖述辉与高俊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文兵	700	70
高俊龙	300	30
合计	1000	100

（7）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1500 万

2014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1500万元；由高文兵以货币增资350万元、高俊龙以货币增资15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仙桃兴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仙兴会验字〔2014〕第185号《验资报告》进行了验证。2014年10月30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文兵	1050	70
高俊龙	450	30
合计	1500	100

（8）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至1700万元

2014年11月1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1700万元；由高文兵以货币增资140万元、高俊龙以货币增资6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仙桃兴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仙兴会验字〔2014〕第190号《验资报告》进行了验证。2014年11月11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文兵	1190	70
高俊龙	510	30
合计	1700	100

（9）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至2000万元

2014年12月10日，高俊龙与高文兵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高俊龙将所持有限公司30%股权中的6.47%转让给高文兵，转让金额为人民币110万元。转让后，高文兵持股比例为76.47%，高俊龙持股比例为23.53%。

2014年12月1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增加新股东问鼎创投和鼎龙创投；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2000万元；由高文兵以货币增资100万元、问鼎创投以货币增资100万元、鼎龙创投以货币增资100万元。当日，有限公司分别与问鼎创投和鼎龙创投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书》。此次增资已经仙桃兴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仙兴会验字〔2014〕第218号《验资报告》进行了验证。2014年12月12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高文兵	1400	70
高俊龙	400	20
问鼎创投	100	5
鼎龙创投	100	5
合计	1500	100

（10）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2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月16日，有限公司所有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629,295.32元按1:0.97的比率折合股本总额2,000万股，账面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月16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于2015年1月26日取得了仙桃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股)	出资比例 (%)
高文兵	净资产折股	14,000,000	70
高俊龙	净资产折股	4,000,000	20
问鼎创投	净资产折股	1,000,000	5
鼎龙创投	净资产折股	1,000,000	5
合计		20,000,000	100

2、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高文兵，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部分“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高俊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出生，建筑工程师。2008年就读于武汉城建学院；2010年赴美国 Liberty 大学进修；2014年获得美国 BSE 企业家商学院 MBA 学位；2012年至2015年1月，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天蓝地绿副董事长、总经理，

任期三年。

彭荣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武汉城建学院。2011年至2014年，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采购部经理；2014年至2015年1月，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采购部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天蓝地绿董事，任期三年。

周启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园林工程师。1998年至2008年，广州大一山水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9年至2013年，武汉法雅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3年，湖北万达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4年至2015年1月，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5年1月至今，任天蓝地绿董事，任期三年。

刘金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1980年至2007年，仙桃市国税局，任分局长；2007年至2013年，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4至2015年1月，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顾问。2015年1月至今，任天蓝地绿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肖述慧，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高中学历。2011年至2014年，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4年至2015年1月，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苗圃事业部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天蓝地绿监事、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李昱霖，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大专学历。2004年至2007年，仙桃市大新路小学，任高级教师；2008年，广州中山鑫龙游艺公司，任店长；2009年至2012年，湖北新冠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12年至2013年，湖北弘琪房产代理服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至2015年1月，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行政部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天蓝地绿监事，任期三年。

钟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出生，大专学历。2013年，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项目部安全主管；2014年至2015年，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部安全主管。2015年1月至今，任天蓝地绿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高俊龙，副董事长、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王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四川大学。2006年至2009年，香港训修发制品有限公司，任厂长助理；2009年至2011年，南京倍立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任人事行政部经理；2012年，湖北经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14年至2015年1月，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至今，任天蓝地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4,572.83	2,799.93
股东权益（万元）	2,062.93	968.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万元）	2,062.93	968.27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89	65.42
流动比率（倍）	1.56	1.27
速动比率（倍）	0.14	0.12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780.71	613.04
净利润（万元）	94.66	-0.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	94.66	-0.5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73	-0.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73	-0.50
毛利率（%）	31.01	32.15
净资产收益率（%）	8.48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85	-0.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1	-0.0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1	-0.0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33	8.59
存货周转率（次）	0.44	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91.90	-415.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5	-0.42

注 1：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430015

电话：027-65799694

传真：027-65799576

项目负责人：于汛

项目小组成员：于汛、李伟、朱浩浩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北华隽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刘昌国

联系地址：武汉市建设大道 847 号瑞通广场 B 座 23 楼

邮政编码：430015

电话：027-59407398

传真：027-59407397

经办律师：姚远、吴和平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吕江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关东店北街 1 号国安大厦 12、13、15 层

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010-65950511

传真：010-6595557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进、肖恒标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全山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内大街 6 号枫桦豪景 A 座

邮政编码：100053

电话：010-83557569

传真：010-83549215

经办资产评估师：付胜、王新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及主要服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规划与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维护；市政工程施工；仿古建筑工程施工；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园林机械及器材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目前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即承接的项目大部分为市政工程的绿化项目。

园林绿化包括园林绿化苗木种植、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四个方面。四个方面既相互独立又相互影响。园林绿化项目一般先由设计师进行方案设计，再由施工方进行工程施工，工程完工后，则进入养护期。园林绿化苗木种植主要为园林工程施工服务，同时绿化苗木的品种和资源对设计师的设计方案也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目前拥有为园林绿化施工配套提供树木的苗圃基地，同时部分项目已经进入了养护期，故未来公司也会存在一部分苗木销售及园林养护方面的收入。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约为 1781 万元、61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如下表：

主营业务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园林工程施工	17,807,056.97	100	6,130,422.09	100
合计	17,807,056.97	100	6,130,422.0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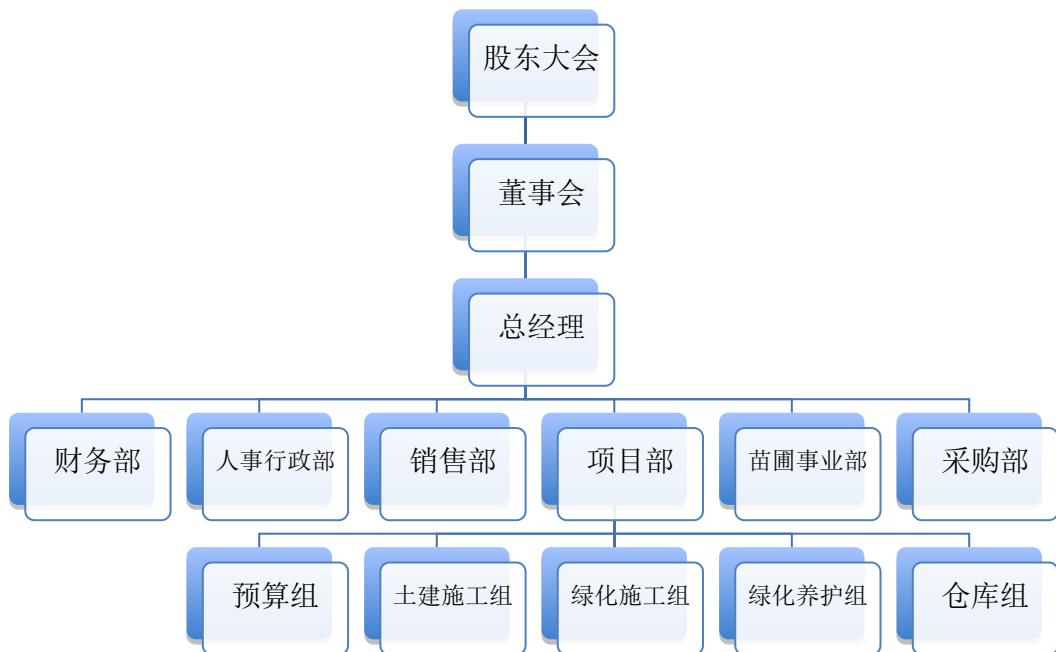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主要服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一般来说，市政园林工程施工包含两个部分，市政工程包含地下管网、道路、铺装等；园林工程包括绿化、园林小品（是园林中供休息、装饰、照明、展示和方便游人之用及园林管理的小型建筑设施。一般没有内部空间，体量小巧，造型别致。园林小品既能美化环境，丰富园趣，为游人提供文化休息和公共活动的方便，又能让游人从中获得美的感受和良好的教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市政园林工程施工中的园林工程，作为城市市政公用事业与城市环境建设事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城市园林工程是以丰富的园林植物、完整的绿地系统、优美的景观和完备的设施发挥改善城市生态、美化城市环境的作用，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休息、游览，开展科学文化活动的园地，增进人民身心健康；优美的园林景观和良好的城市环境又是吸引投资、发展旅游事业的基础条件。随着城市化的发展及人们对居住环境要求的提高，政府对市政园林的投资将持续增加，公司该项业务未来会有较快的增长。

二、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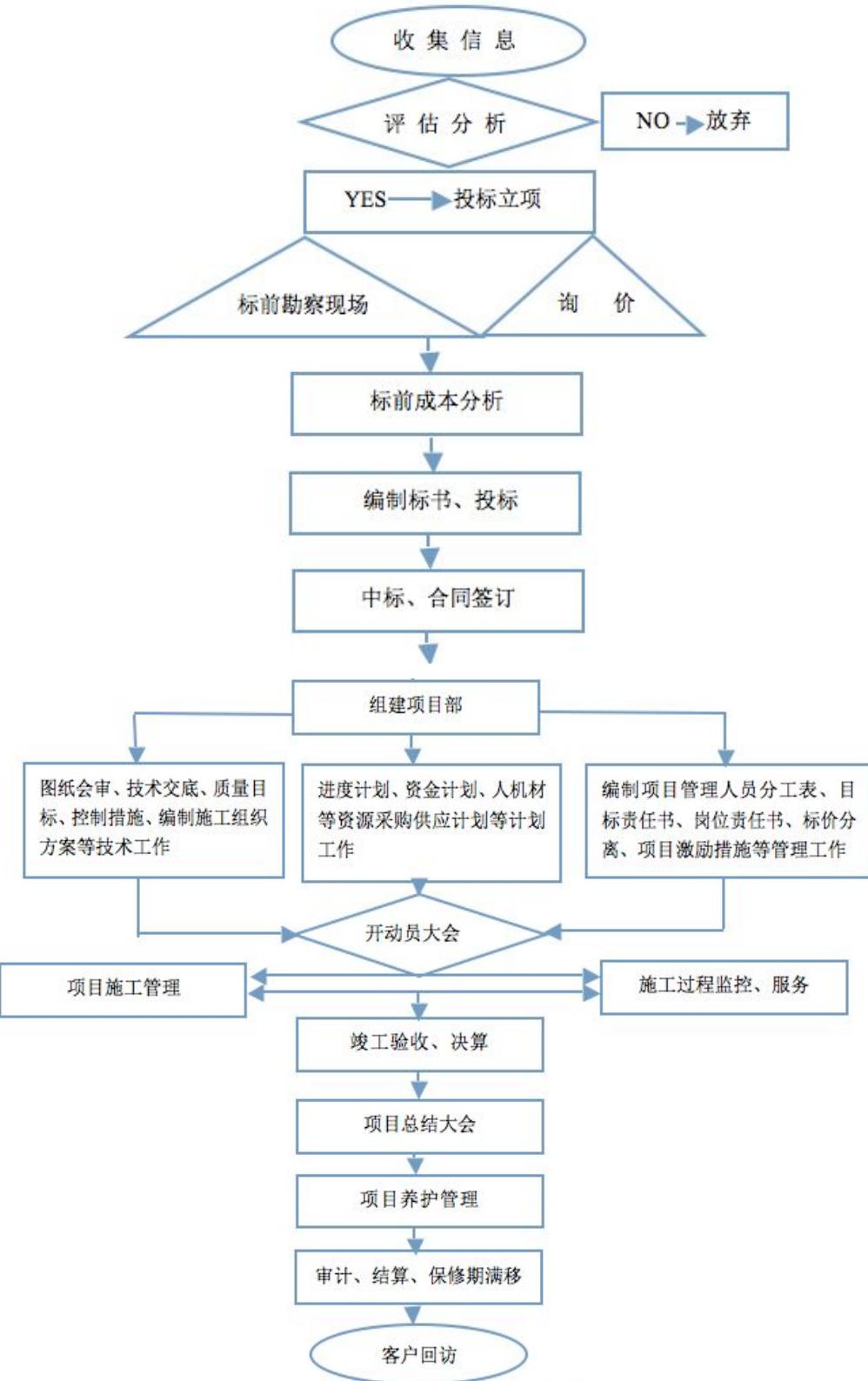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部门职能
行政部人事部	协调总经理和各部门的工作；负责公司人事行政各项制度拟定、实施与监

	督；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事务管理；负责公司各类会议管理、企业文化建设、招聘及各项人事手续办理；负责薪酬和绩效管理；负责车辆、办公用品、固定资产及行政后勤管理。
财务部	起草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制定执行公司会计及纳税管理政策；负责会计核算监督工作；负责公司股权管理；编写公司财务分析报告；统计分析公司债务和现金流量情况；负责公司存货及低值易耗品盘点核对。
销售部	负责公司总体营销活动，根据公司的销售目标，制定营销策略和措施；负责业务项目拓展；与各政府职能部门关系建立及维护；负责销售合同的拟定。
项目部	制定项目计划和目标，开展项目立项，组织实施工作，管理监督项目动作过程，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包括项目前期规划，项目设计、物资、施工、质量、人力等综合管理。
苗圃事业部	负责苗木的培育与养护，为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提供保障。
采购部	采购公司所需物资，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持续进行，包括：工程施工所需材料、苗木、施工设备等；掌握市场信息，开拓货源，优化进货渠道，降低采购费用；组织代货合同评审，签订供货合同
预算组	负责公司项目计划管理、设计方案经济测算、招标与集中采购、预算编制与成本控制
土建施工组	负责参与公司施工图纸会审，根据设计图纸实施工程施工。
绿化施工组	负责园林绿化工程的绿化规划设计、苗木甄选与种植。
绿化养护组	负责园林绿化工程的后期养护工作。
仓库组	负责仓储项目工程施工设备、施工材料等物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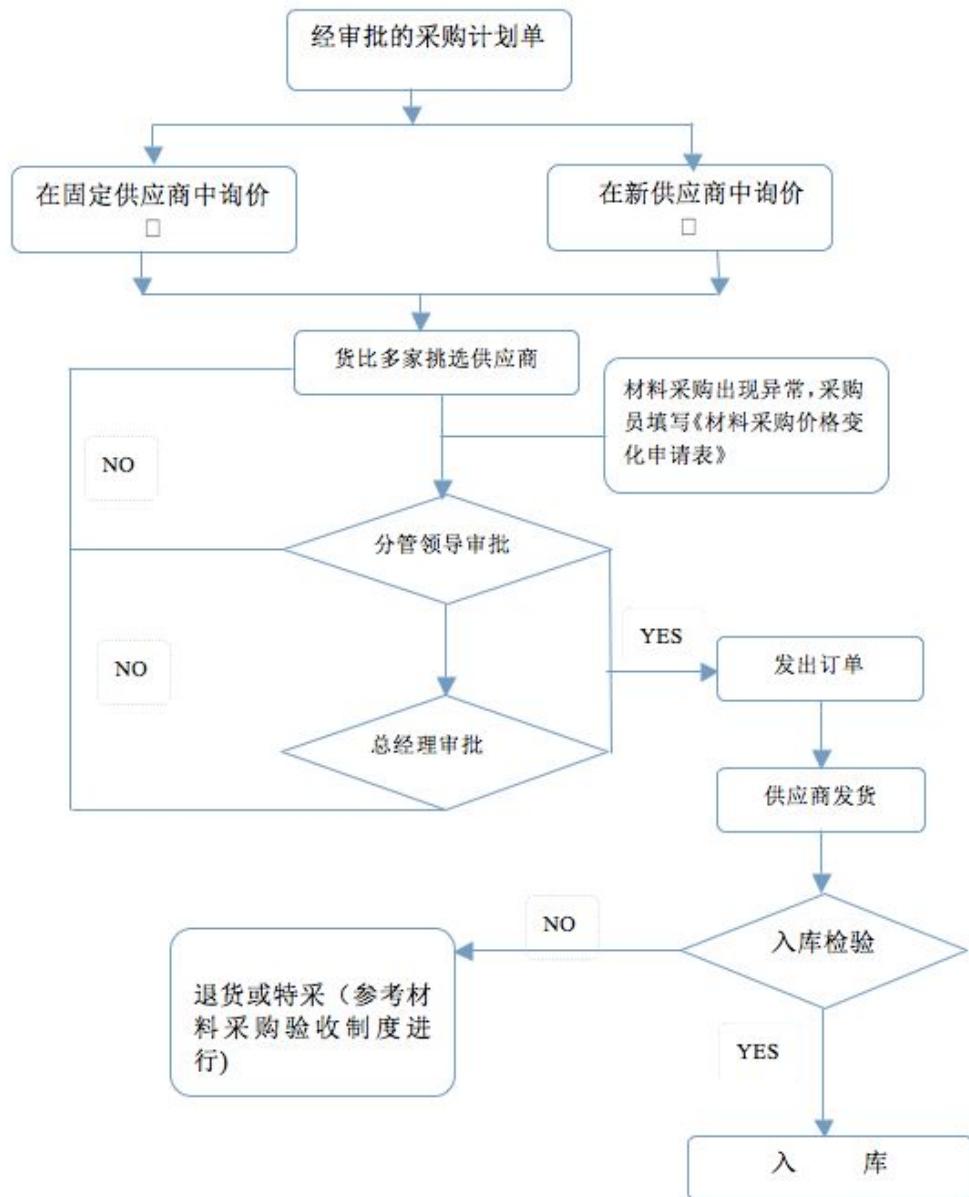
三、公司业务流程及模式

(一) 业务整体流程



流程概述：公司的工程事业部从事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具备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三级资质，能够承揽一定规模的园林绿化工程，公司将工程施工的劳务外包给具备资质的劳务公司，公司工程事业部负责监督施工质量和核算劳务费用。公司工程事业部收到项目信息后，工程事业部工程总监对项目信息进行评估分析，分析结果经总经理批准后进行投标立项；立项后，工程总监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或者与甲方议标；中标后，工程事业部与甲方商议签订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后，工程总监在组建施工团队的同时，确定劳务公司并签订分包合同，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施工团队组建完毕后，在与甲方技术交底后，工程总监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方案确定后，工程总监在施工阶段对工程履行质量控制、安全文明监督、技术复核等工作；施工阶段结束后，工程总监编制竣工材料，甲方对项目进行竣工验收并结算；工程结算后，施工团队负责该工程的园林绿化养护，并最终将工程移交甲方；其间，公司成本部全程跟进施工工作的进程，对施工方案进行成本预算和控制。

(一) 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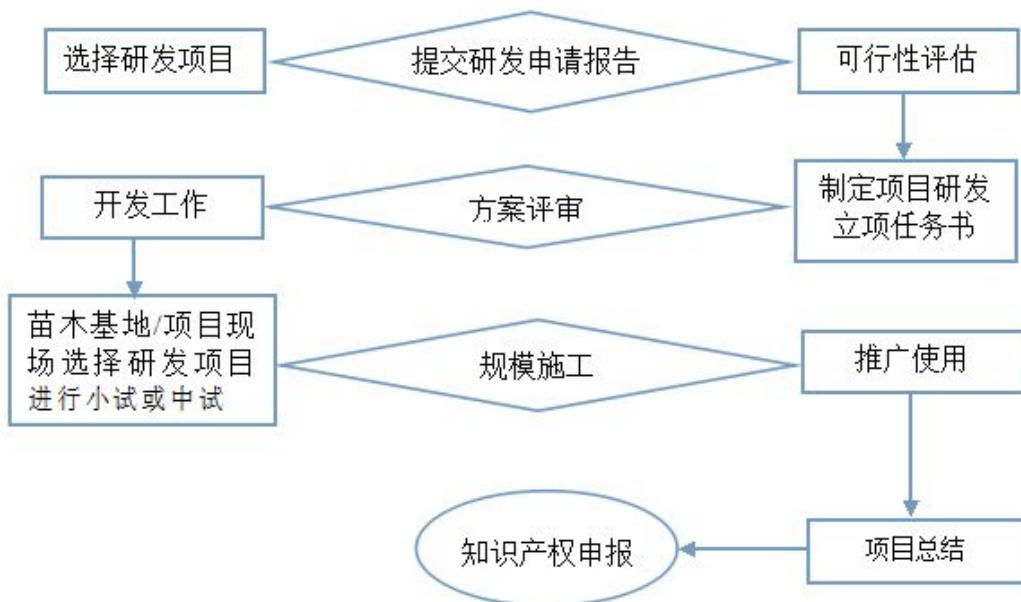


流程概述：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分为软景材料、硬景材料和机械设备三大类。采购需遵循“货比三家”的原则，同样的商品比价格、同样的价格比质量、同样的质量比信誉，选择质优价廉的材料。

公司项目部或者苗木事业部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提出采购需求，项目部或者苗木事业部成立采购小组，再采用协议、招标等邀约方式与公司供应商信息库里的至少三家以上的合格供应商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进行询价（招标）工作，根据供应商报价情况，采购小组确定供应商；采购小组将确定的供应商及供货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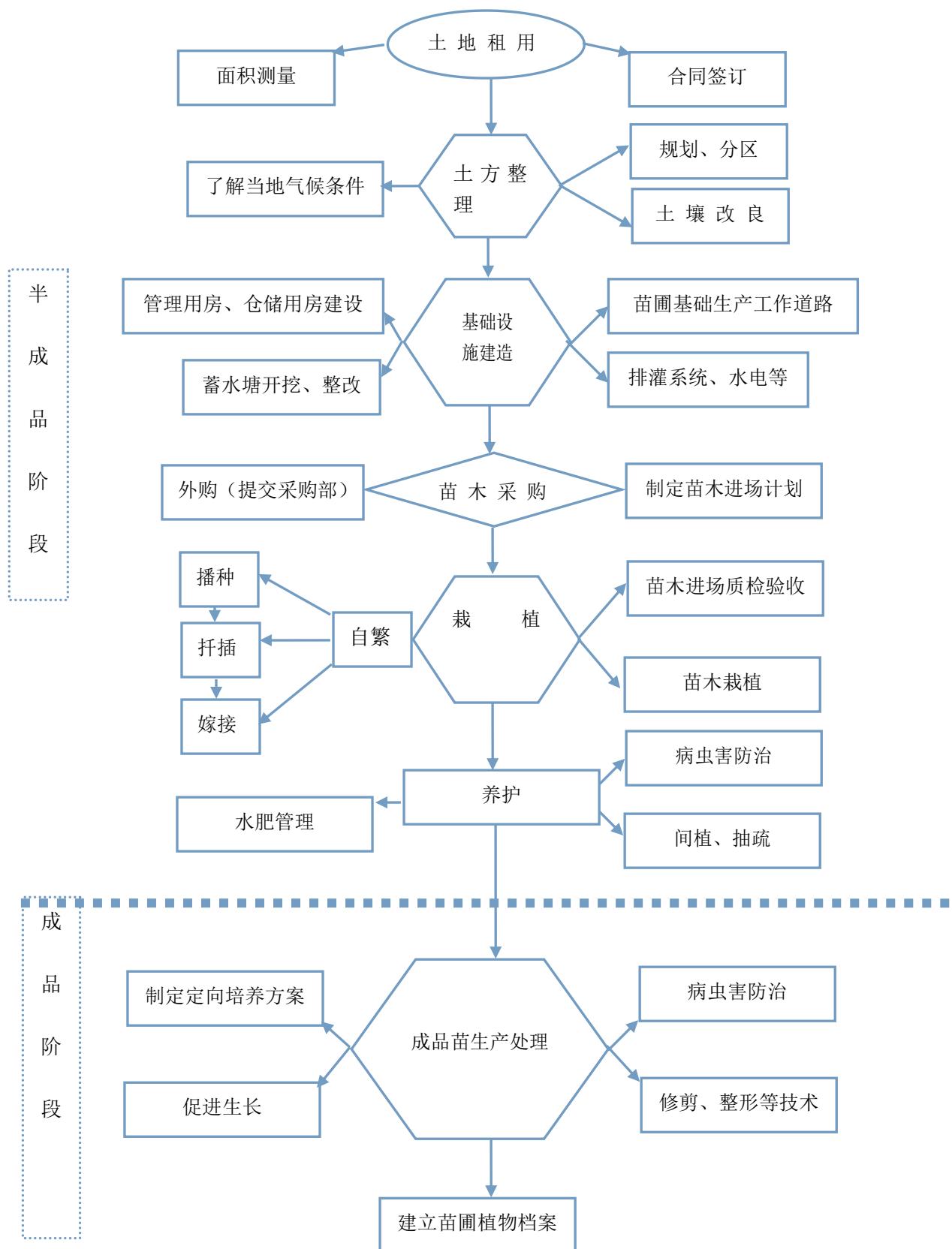
件按照公司审批流程报审，公司相应职能部门进行审批后，经公司总经理批准后签订合同，采购小组现场按合同约定验收材料，验收合格后报公司相应职能部门按合同结算货款。

（二）研发流程



公司一般基于园林绿化项目的实际需要开展技术研发工作。技术的攻关主要集中在园林施工工艺和园林景观功能的实现与革新等方面。公司研发相关人员根据园林绿化项目的需求以及对行业、市场的发展趋势，选择研发项目，提交研发申请报告并进行可行性评估；在获得总经理批准后，制定项目研发立项任务书，提交给总经理办公会议进行方案评审；在获得通过后，研发部开始进行开发工作，开发完成后在公司苗木试验基地或者项目现场进行小试和中试，达到预期技术指标后进行规模化施工，并推广使用；取得良好的经营效果后，进行项目总结，研发部和人事行政部视情形进行知识产权的申报工作。

(三) 自有苗圃的苗木种植流程



公司各苗木基地子公司（筹建中，目前该职能由苗圃事业部完成）从事苗木的种植与经营工作，苗木事业部指导和协助各苗木基地子公司（筹）进行苗木的种植与经营工作。公司苗圃植物种植工艺流程图如上：前期商务洽谈租用土地（包括土地流转等），土地面积测量，土样检测（氮、磷、钾、钙、镁、有机质、微量元素的速效和总量分析，PH值分析等），合同签订。接着开始土方整理，了解当地气候条件，进行规划分区土壤改良。对所在苗木基地土地进行土地平整、土壤改良与消毒、施底肥等土地整治工作；土地整治工作结束后，苗木事业部开始基础设施建设，道路整修、排水灌溉、电力设备投放等设施建设工作；设施建设工作完毕后，苗木事业部将土地等固定资产移交给各苗木基地子公司（筹），由其在之后开展苗木定植、阶段性处理与疏植工作；定植和疏植工作结束后，公司园林养护业务主要是指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对需要养护的园林实施包括淋水、开窝培土、修剪、施肥、除草、修剪抹芽、病虫害防治、扶正、补苗等养护服务。各苗木基地子公司（筹）依次进行成品苗的生产、勘察及统计、销售信息的收集及跟进、成品苗的处理、交付客户及售后服务等工作。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资质及自主核心技术

市政园林绿化施工目前是公司的主要服务，庭院景观园林与休闲旅游景观园林是延伸拓展的附属产品，而屋顶绿化、水务处理、生态复绿园林将成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核心产品。园林工程核心是植物的成活与长势茂盛及造园艺术，生态复绿的核心是通过复杂技术使恶劣环境地质恢复植被绿化。

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包括大树移植保活保鲜技术、裸露地质坡体生态复绿构建技术等。

1、大树移植保活保鲜技术

根据大树水分和养分收支平衡原理、大树近似生境原理，对影响大树水分和养分平衡及施工、保护与管理的关键节点进行技术流程控制，开发应用保活保鲜材料。公司充分掌握了一系列主要树木不受季节限制而可以常年进行种植的技术，制定了大树移植保活保鲜技术督导守则，构建出一套大树快速恢复正常生长

状态的环境系统，确保大树的成活（保活）并达到生长茂盛（保鲜）。

大树移植重点针对在高温、严冬、大雨等恶劣或反季节的环境下对胸径在15cm以上的乔木进行异地移植，是对改建、扩建、新建工程中的各种已成林大树、古树进行保活保鲜的有效手段，同时也是加快园林绿化效果的一项应急措施。由于恶劣环境移植树会降低成活率及造成资源浪费，加上费工费时，因此有着较高的技术要求。

（1）水分平衡技术是植物成活的必要条件。消耗的水分应该和树根从土壤中以及树皮树叶吸收的水分一致，所以栽植树木过程要尽可能做到起挖前土壤补水，起挖时多带根系、增大并保护土球、运输保护、缩短时间、减少树叶树枝、保护树体（皮、伤口）、喷射抑制蒸腾剂、遮荫降温、喷雾补水、树体注液、土壤透气、排涝等措施，上述措施可以保证根系或树体的水分吸收与地上树体（树干、枝叶）的水分蒸腾保持平衡。

（2）养分收支平衡技术是植物达到茂盛的必要条件。树木达到茂盛的养分吸收量减去土壤养分供应量的差额部分须通过施肥来补足，使树木茂盛所需的养分数量与土壤和肥料供应的养分数量之间达到平衡。首先，在选树时要选择培养生长旺盛的树木，移植前做好原地与新植地土壤养分的化验，特别是土壤理化检测（养分、腐殖质含量、矿质营养与有机营养等），包括介质养分供应，植物对养分的吸收、运输和同化等。对不同树木的新植穴施加配制好的不同营养土，树木成活后根据季节与树体状况实施叶面补肥、树体注肥和根部施肥，促使树木生长旺盛。

（3）保活保鲜管理技术

前期工作：根据采购计划（品种、规格、数量、质量），选择树源（就近、乡土、适宜、适地），了解移、植两地的气候（雨水、气温）、地质地理环境与土质化验（树源与种植现场两地的土壤理化与团粒结构、保水性、土壤酸碱性与腐殖质含量检测）、树木长势状况，标记树木阴阳方向，进行植物检疫、机械设备与运输车辆准备、制定起挖与栽植计划、配制营养土、准备资材（保水剂、肥料、伤口愈合剂、裹根裹杆、遮荫、支撑物等）、安全保护等。

起挖工作：包括确定起挖时间、数量、人员与机械设备；起挖与上车的土球与根须、树干、树型保护；树体保水与保型修剪、树体营养保护、运输保护等。

栽植工作：栽植地形塑造；坑穴与土质的标准规范；卸载时土球、树干、树型保护；栽前树型修剪与伤口保护；排水管与透气袋的安置；排水层与营养土层的夯实；栽植土球高低与树向调整；树干保护与支撑保护系统搭设；遮荫降温保水系统；营养与水分补充系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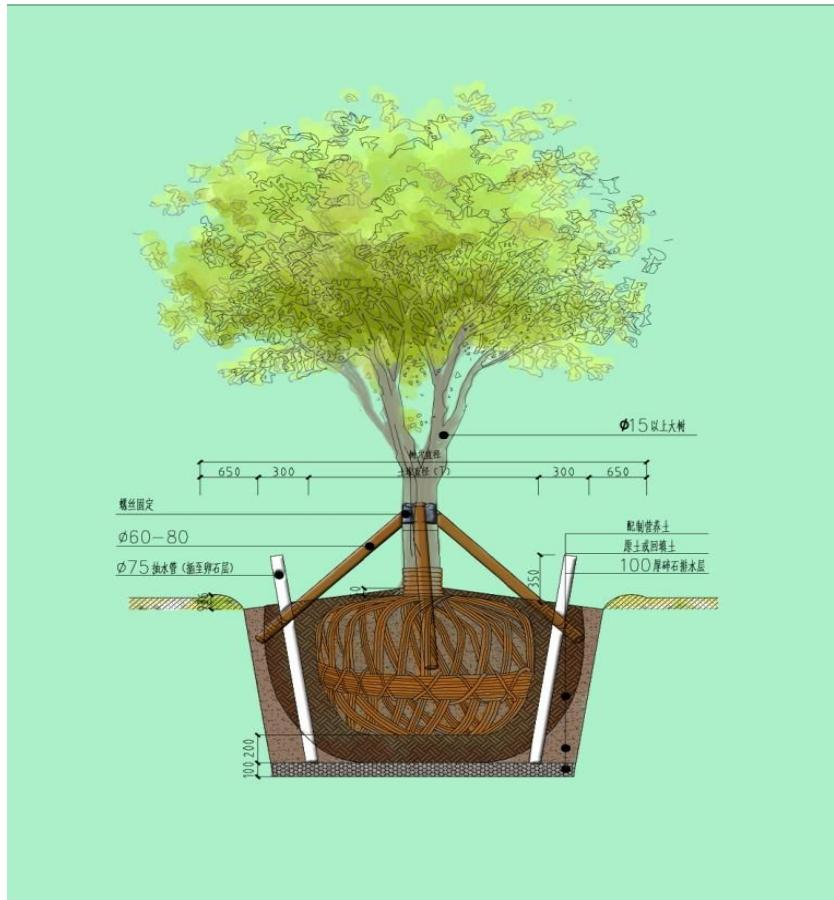
养护工作：树体与土壤的水分、养分平衡记录与检测；土壤透气与冬季保温系统；补水排水与补养减养系统、安全保护系统（避雷、防护设置）等。

管理工作：养护人员、机械设备安排与绩效考核体系；苗木成活率、生长茂盛率的检测与记录；缺陷补植补救措施；竣工交付、后期客户回访记录与技术指导等。

（4）大树树体生境技术

大树生境是指大树生活的空间和全部生态因子，包括光照、温度、水分、透气等非生物因子和养分、病虫害等生物因子的总和。大树树体生境技术是为树木在新植地构建与原地尽可能一样的生境，让树木保活与保鲜。

生境体系主要分为地下境和地上境。地下境主要是坑穴与土球空间环境系统，分为坑穴大小与深浅度、滤水层、改良土层（通过与树源地土壤的酸碱度、土壤有机质、土壤养分进行对比并改良，同时在土壤中掺入农药和肥料）、原土层（树源地土壤或新配制土）、透气与排水管、营养棒等环境系统。地上境主要是地形、防倒伏支撑、遮荫支撑、节水喷药补肥、避雷与安全防护等环境系统等。



公司结合大树移植保活保鲜技术还自主研发了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如环保型树木护根套、苗木支撑杆、大树修枝锯等。保持树木高成活率的各种关键技术已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2、裸露地质坡体生态复绿构建技术

生态复绿是基于大自然的自我恢复能力,以恢复生态学为指导,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和一定的空间内依据自然、社会、经济、技术与美学原则,对病态生态环境进行以生物、非生物为主的生态系统整体功能与合理结构的恢复、重建、修复(或景观再创新)、健康保护的评价以及规划、设计、保护、建设和管理的绿色自然生态系统构建技术。一般分为自然生态复绿和人工生态复绿。

生态复绿工程的立地环境较差,多为裸露地质,地貌凹凸不平,坡度陡峭,地质结构复杂,且大都缺土少水或雨水冲刷严重(如沙化地表、工程创伤地表、岩石立面等),不适合植物生长存活。施工过程中必须采用抗逆性较高的生态植物,并对各类植物进行科学立体配置(如灌、草、藤等混植),运用自主创新的

特殊施工技术（例如植生袋、客土喷附、喷混植生、厚层基材、植生槽法等）才能达到生态复绿的效果。系统建设一般由加固地表基地的稳定、土壤层的恢复与构造、植被恢复、景观重塑、工程施工项目管理、生态复绿系统维护与评价等组成，具有力学锚固效应、水文效应和生态效应等多种作用。

公司未设置专门的研发部门，公司的研发工作一般由苗圃事业部与工程事业部联合进行，工程事业部总结施工、移植经验，苗圃事业部总结植物栽种技术，同时公司投入一部分资金进行试验种植，理论与实际相结合。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的投入：

年度	研发费用投入（元）	占收入比重（%）
2014 年度	1,223,077.58	6.87
2013 年度	497,346.11	8.11

（二）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获得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3 项已经取得了相关证书，相关情况详见下表：

1、已经取得的专利证书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日期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1	绿色生态建设用节水灌溉系统	2014.11.3	ZL201420490196.2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2	水肥资源高效安全施用系统	2014.11.2	ZL201420490166.1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3	全自动草坪碾压车	2014.11.3	ZL201420493783.7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2、已获得授权尚未获得证书的专利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日期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1	膜沟渗灌复合管	2015.1.9	ZL201420484264.4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2	新建草坪绿地碾压器	2014.12.5	ZL201420493866.6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3	一种绿色植物移栽护根装置	2015.1.4	ZL201420610205.7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4	一体化园林植物灌溉用供、排水管网系统	2015.1.6	ZL201420610365.1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5	劣质土地绿色植被生态重建系统	2014.11.28	ZL201420610390.X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6	水环境生态修复系统	2015.1.9	ZL201420612315.7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7	城市环境生态修复系统	2015.1.21	ZL201420612391.8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8	新型排水盲沟系统	2014.12.1	ZL201420554770.6	实用新型	天蓝地绿	原始取得	使用

3、处在审查阶段的专利申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3项实用新型专利处于审查阶段，相关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人	阶段
1	一种木本植物促根育苗方法	2014-9-24	2014105631274	发明专利	天蓝地绿	初审合格
2	一体化园林植物灌溉用供、排水管网系统	2014-9-24	2014105632351	发明专利	天蓝地绿	初审合格
3	劣质土地绿色植被生态重建系统	2014-9-24	2014105631791	发明专利	天蓝地绿	实审

4、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21,200.00元，主要为办公软件。

(三) 公司相关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资质等级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	CY LZ .仙.0979.叁	三级	2013-4-11	三年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A3104042900404	三级	2014-10-29	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合同为园林绿化工程及园林养护合同；公司签署单个合同的工程造价均未超过 500 万元；公司承做的园林绿化工程中并无单跨 10 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及码头等相关建设施工的情况，不存在停业、降低业务资质等风险。

（四）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原值本币（元）	预计使用年限 (年)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折旧 (元)	成新率
运输工具	949,902.00	4	404,410.43	54%
机器设备	95,676.00	10	14,325.24	85%
办公及电子设备	141,714.00	3	48,140.13	66%

公司属于轻资产型企业，园林工程施工主要以租借设备的形式开展施工。故公司目前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为办公的电子设备及车辆。

（五）主要房产及土地情况

1、土地使用权及林权证

公司未拥有通过出让或受让方式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2011 年 5 月 29 日，王老村村名代表大会召开会议，经过大会讨论，同意将王老村集体所有的位于王老村老 318 国道北侧的一块面积为 59.65 亩林地租赁给公司。

2012 年 3 月 18 日，，王老村村名代表大会召开会议，经过大会讨论，同意

将王老村集体所有的位于王老村老 318 国道北侧的一块面积为 18 亩的土地租赁给公司。

以上会议决议均通过村民代表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在决议上签字。

2011 年公司与干河办事处王老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租赁位于王老村老 318 国道北侧的土地，土地面积为 18 亩，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29 日至 2041 年 5 月 28 日止，每亩租赁价格为人民币 750 元，用途为种植园林苗木。

2012 年公司与干河办事处王老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租赁位于王老村老 318 国道北侧的土地，土地面积为 18 亩，租赁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42 年 3 月 18 日止，每亩租赁价格为人民币 750 元，用途为种植园林苗木。

仙桃市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证明上述两块土地系一般农业用地，不属于基本农田。

上述集体林地使用权在取得之时，经过了村民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并报经所在村委会同意与当地农业委员会同意，且已经通过了当地林业部门的审批取得了仙政林证字（2014）第 00010 号《林权证》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坐落地点	权属类别	面积（亩）	用途	颁证日期	权利人	是否抵押
1	仙桃林证字（2014）第 00010 号	湖北省仙桃市干河王老村	经济林	77.65	种植	2014-12-4	天蓝地绿有限	否

2、房屋所有权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仙桃市鸿瑞宝岛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12 份，购买位于仙桃市城市广场 2 单元 29 层的 12 套商品房，暂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序号	权证编号	房屋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共有情况	权利人	是否抵押

1	XT14014689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76.25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2	XT14014691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44.50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3	XT14014692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62.71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4	XT14014693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53.01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5	XT14014694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46.56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6	XT14014695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46.79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7	XT14014696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45.39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8	XT14014697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41.44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9	XT14014698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49.20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10	XT14014699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47.03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11	XT14014700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38.56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12	XT14014701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6号城市广场29楼	48.53	办公	独有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无

（六）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周启元，园林绿化总工程师，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董事基本情况”。

张建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土建高级工程师，2009年至2010年任浙江腾跃建设集团总工程师，2010年至2012年任廊坊华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任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至今现任职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建总工程师。

王劲，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武汉职业学院，2005年任职深圳万润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8年深圳市国艺园林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11年任深圳市四季青园林花卉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至今现任职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园林绿化养护工程师。

核心技术人员未通过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七）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 2015年2月28日，公司员工39人，构成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岗位结构	人数（人）	比例（%）
工程人员	19	48.72
苗圃及养护人员	7	17.95
市场及采购人员	3	7.69
管理及其他人员	10	25.64
合计	39	100.00

2、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1	28.21
大专	13	33.33
大专以下	15	38.46
合计	39	100.00

3、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
30岁以下	16	41.03
30岁~39岁	8	20.51
40岁以上	15	38.46
合计	39	100.00

五、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一) 公司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该项业务收入。

1、产品或服务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服务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7,807,056.97	100	6,130,422.09	100
园林工程施工	17,807,056.97	100	6,130,422.09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7,807,056.97	100	6,130,422.09	100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系园林绿化工程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增长较快，其主要原因系公司的规模尚小，处于高速发展的时期，截至报告期出具之日，公司新签订待执行的业务较多，预计 2015 年仍会保持持续的增长。同时公司具备市政工程施工资质，公司未来也会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为核心，整体承接市政园林工程施工，为公司的发展奠定基础。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园林工程施工	17,807,056.97	12,285,007.78	31.01	6,130,422.09	4,159,625.14	32.15
合计	17,807,056.97	12,285,007.78	31.01	6,130,422.09	4,159,625.14	32.15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业务的毛利率变化较小，毛利率处于同行业公司中等水平，公司在规模尚小的情况下，能够保持一定的毛利率，其主要原因系公司项目所在地区集中度较高，均集中在湖北仙桃地区，有利于物资调配及节省人力成本的因素。未来公司在维持现有的业务同时也会拓展公司的业务链，向高附加值业务延伸，如园林设计业务，节能绿化业务。

（二）公司产品的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主要客户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主要为园林工程施工,可以为各类市政公共园林工程、事业单位绿化工程,地产景观园林工程等项目提供园林工程施工及苗木养护管理服务。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包括政府市政部门、事业单位、大型项目运营商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公司与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以下简称“仙境园林”）的合作模式主要体现在专业分包仙境园林承接的部分大型绿化施工工程。

合作模式：由于公司所在地具有高等级园林资质的企业较少，园林企业承接项目金额的大小跟其资质高低息息相关，仙境园林作为当地政府园林局下属的企业，项目来源较多，但同时对园林专业技术支持能力的需求也相应增大，故公司在资质范围内专业分包部分仙境园林承接的园林绿化项目。

结算方式：双方在合同中约定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及时间，根据仙桃市财政局评审中心的评审价格，在甲方收到业主支付的工程款后三日内向乙方支

付工程进度款。

信用政策：公司未与仙境园林公司签订信用政策条款。仙境园林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

产品定价依据：工程的定价是基于湖北省造价管理站发布的价格信息、仙桃市建委发布的价格信息进行整体计算的，同时也会参照【湖北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3)】、【湖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08)】及【湖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09)】和湖北省鄂建(2012)85号人工费调整文件及现行国家有关调整政策文件来制定整体工程价款。

2、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4年、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统计如下：

2014年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2014年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	11,681,987.96	65.60
融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60,545.37	16.63
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	1,173,794.88	6.59
湖北耘鲲实业有限公司	1,990,728.76	11.18
合计	17,807,056.97	100.00

2013年度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2013年度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例(%)
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	4,483,608.09	73.14
湖北仙洪肥业有限公司	1,178,700.00	19.23
仙桃市昌华物流有限公司	468,114.00	7.63
合计	6,130,422.09	100.00

公司属于初创时期，规模较小，由于受人力资源及业务开发能力限制，虽然报告期内 2014 年收入较 2013 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但项目仍过于集中，即导致客户较少，单个项目金额占比较高，从而前几大客户销售占比较高。由于公司业务属于项目型收入，故前五名客户变化较大，目前公司待执行项目较多，市场开发较为顺利，大客户依赖的风险会显著降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客户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3、客户集中度高的原因及应对措施

公司资质限制公司所接项目的大小，公司的资质较低，故公司一般承接的项目较小，同时在公司规模上也属于初创期，在项目的开展上，尚无法具备同时承做多个项目的实力，故公司一般采取与当地资质较高的企业进行合作，通过分标段承做部分园林工程。另外，公司目前项目均集中在湖北仙桃市内，仙桃市内具备资质的园林企业较少，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是仙桃市园林绿化管理局的下辖单位，项目资源较多，故公司的主要合作方为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其在公司的客户结构中占据主要地位。在这种客观因素下，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

公司已开始着力提升客户的多元化程度，一方面，公司业务开始逐渐向仙桃周边市、县延伸，通过走出去战略，扩大市场，增加项目来源渠道，同时公司也在为提升公司资质等级做出不懈努力，在人力资源，技术储备方面加大努力；另一方面，公司也在开发新的业务，在园林后期养护、苗木销售方面开拓市场，丰富盈利模式，从而降低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业务主要为园林工程施工。公司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直接人工（施工人员工资，通过劳务公司聘请），材料（苗木、及土方水泥）、机械使用费（机械租赁费用），间接成本。受公司目前规模限制，为节省日常经营成本，绿化工程施工的劳务部分一般外包给劳务公司。大型机械购置成本较高，日常需要保养维护的成本也较高，且不利于跨地区的施工，在需要大型机械时，采用到施工所在地市场租赁的形式，这也是施工行业的普遍做法。公司的苗圃一般供应价值较高难以采购的树木，而一般树木，公司目前仍以外购的形式向施工现场供应，公司已经着手开发新的苗木基地，增强自身的苗木供给能力。在项目增多，收入规模增大的同时，能够降低苗木采购成本，自行生产供应。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人工	2,062,773.30	16.79	473,683.00	11.39
直接材料	8,757,150.96	71.28	3,080,457.58	74.06
机械使用费	438,562.50	3.57	95,780.00	2.30
间接成本	1,026,521.02	8.36	509,704.59	12.25
合计	12,285,007.78	100.00	4,159,625.17	100.00

2、前五名供应商

公司 2014 年、2013 年度前 5 名供应商情况统计如下：

序号	2014年前五名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京山五泉苗木专业合作社	2,789,645.20	25.89
2	仙桃市瑞琦建材有限公司	1,524,734.00	14.15
3	麻城杰诚永华石业有限公司	852,582.94	7.91
4	仙桃市绿湾砂石料经营部	511,979.00	4.75

5	浙江金华宇泰苗木专业合作社	453,775.00	4.21
合计		6,132,716.14	56.91
序号	2013前五名供应商名称	金额 (元)	占比 (%)
1	沙洋县双林苗木专业合作社	3,518,000.00	49.62
2	荆门市润林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1,175,392.00	16.58
3	仙桃市瑞琦建材有限公司	548,900.00	7.74
4	通山大自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7,124.12	5.74
5	仙桃市拓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05,336.00	4.31
合计		5,954,752.12	83.9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是以市政绿化施工为主，其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苗木、水泥、土方等，同时临时施工的工程施工人员均通过劳务公司进行外聘，故劳务公司也为公司重要的供应商。2013 年前五大供应商较为集中，其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3 年工程量较小，区域集中，故供应商相应较为集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客户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较小，项目较少，故定性市政园林施工合同工程金额与采购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合同为对公司经营以及未来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

1、已执行完毕的重大业务合同

合同类型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金额
施工合同	湖北仙洪肥业有限公司	湖北仙洪肥业有限公司园林苗木种植及养护工程（具体见施工图）	110 万元

合同类型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金额
施工合同	湖北耘鲲实业有限公司	湖北耘鲲实业有限公司绿化工程，包括园林苗木种植及养护工程（具体见施工图）	191 万元
施工合同	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	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园林景观工程（第二标段）	495.31 万元
施工合同	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	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园林景观工程（第三标段）	483.24 万元
施工合同	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	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园林景观工程（第四标段）	494.37 万元
施工合同	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	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园林景观工程（第五标段） 专业分包合同，E 区绿化部分。	214.65 万元

2、正在执行的市政园林施工合同

正在执行的工程合同金额大于 100 万元定性为重大业务合同。

合同类型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金额
施工合同	融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工程（第一标段） 专业分包工程	498 万元

3、新签订待执行的合同

合同类型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施工合同	仙桃市油脂储备公司	库区内绿化工程园建部分	31.50 万元
施工合同	湖北爱普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爱普科技园苗木种植项目及养护工程（绿化施工），所有道路排水附属工程（市政施工）。	1540 万 (绿化施工 480 万元，市政施工 1060 万元)
施工合同	湖北绿地置业有限公司	仙桃市绿地华庭景观工程	490 万元

合同类型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司		
养护合同	湖北绿地置业有限公司	仙桃市绿地华庭小区绿化养护工程	91.8 万元
施工合同	湖北脑血管病医院	湖北脑血管病医院景观程（园林绿化施工）、道路排水工程（市政工程施工）	1580 万元 (430 万元绿化工程施工、 1150 万元市政施工)

4、采购合同

签订日期	对象	金额(元)	内容	执行情况
2011.11.1	荆门市润林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苗木采购	已执行完
2012.12.1	沙洋县双林苗木专业合作社	3,500,000.00	苗木采购	已执行完
2013.4.1	京山五泉苗木专业合作社	1,340,275.10	苗木采购	已执行完
2014.12.1	京山五泉苗木专业合作社	1,052,500.00	苗木采购	已执行完
2014.12.8	仙桃市瑞琦建材有限公司		商砼采购	已执行完

5、贷款合同

签订日期	债权人	金额(元)	内容	执行情况
2014.4.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	6,000,000.00	一年期借款	2015.4.9 已还清

6、贷款担保合同

签订日期	保证人	债权人	内容	金额(元)
2014.4.23	高俊龙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	担保债权	6,000,000.00
2014.4.23	高文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	担保债权	6,000,000.00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市政园林绿化领域，主要依靠自身项目的管理实力，注重对项目的工程质量控制，绿化工程的成品效果控制、工程进度的控制，逐渐在当地积累起品牌优势，获取市政建设的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由于公司目前处于初步发展阶段，公司的规模较小，承接项目的资质较低，故公司通过与当地具有更高资质的国有园林绿化企业进行合作，在资质范围内分包部分绿化工程，通过项目的逐步积累，公司拟将业务拓展到房地产绿化项目、立体绿化项目。公司通过提供工程施工、后期的养护管理以及配套苗木的销售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处于发展初期阶段，在毛利率方面公司在两年报告期内维持在 32%左右，居于市场的中等水平。

（一）采购模式

公司属于施工类企业，故公司的园林工程施工类业务的采购基本以按需采购的形式进行，公司承接项目后，由工程部在工程进行过程中提出采购需求，该类采购需求包括工程物资、原料的采购。苗木事业部根据最终的绿化项目的初始设计方案，提出软景材料、硬景材料和机械设备三大类的采购需求，由采购部进行采购。公司一般不保持库存。由于目前公司苗圃基地的面积有限，公司一般在苗圃种植储存名贵树木，一般树种也是通过即时采购的形式，供应给前方的施工项目。

（二）研发模式

公司的苗圃一般用于栽种名贵树木，故苗木种植的技术以及未来移栽的相关技术显得尤为重要，公司的研发围绕空间与形态营造理论、景观生态理论和风景园林学美学理论、生态学与生态恢复学理论及其他一系列相关理论不断用理论指导实践，实践发展理论的刻苦钻研，先后申请了 12 项专利技术。公司的研发以自主研发为主。

（三）园林施工模式

公司的项目部从事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具备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三级资质，能够承揽一定规模的园林绿化工程，公司将工程施工的劳务外包给具备资质的劳务公司，项目部下的预算组负责监督施工质量和核算劳务费用。工程总监在组建施

工团队的同时，确定劳务公司并签订分包合同，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施工团队组建完毕后，在与甲方技术交底后，工程总监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方案确定后，工程总监在施工阶段对工程履行质量控制、安全文明监督、技术复合等工作；施工阶段结束后，工程总监编制竣工材料，甲方对项目进行竣工验收并结算；工程结算后，绿化养护组负责该工程的园林绿化养护，并最终将工程移交给甲方；其间，公司预算组全程跟进施工工作的进程，对施工方案进行成本预算和控制。

公司专业分包的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主体结构的施工，专业工程部分由总承包方单位将分包给公司。公司专业承包、分包的园林绿化工程项目除依法将劳务施工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外，其余部分均由公司自行完成。作为专业分包方承揽的绿化园林工程项目都已经发包方的确认，不存在《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以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情形。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上述专业分包合同被认定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其将全额补偿公司所遭受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公司亦出具承诺表示在今后的经营上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规定规范经营。

（四）工程收款模式

一般情况下，公司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付款方式主要如下：合同签订后，公司需要垫付工程施工的前期费用；工程进行中公司根据工程的进度向客户申请进度款，进度的支付是根据每月经监理和发包人确认工程量参照投标文件单价和施工完成的形象部分，随工程进度支付款项。工程竣工验收完毕并办理工程结算手续后付款至 90%-95%，尾款为质保金。但工程施工业务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根据施工业务的性质可能会存在延迟收款的情形。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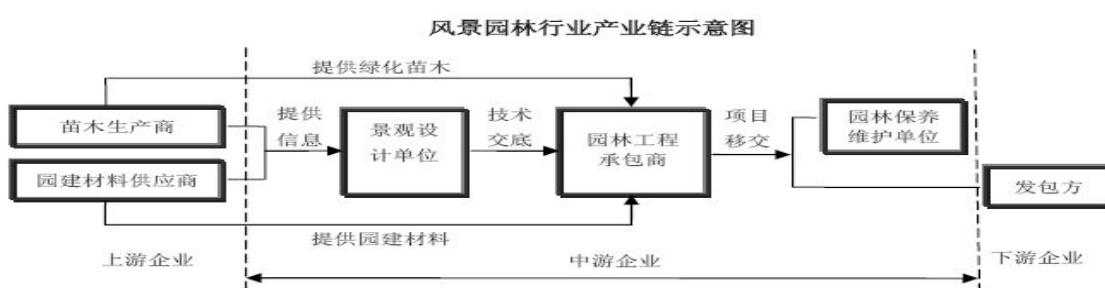
公司处于园林绿化行业，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 4754-2011）分类，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属于“E4890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业”。）；苗木种植属于“农业”（A01）中的“其他园艺作物的种植”（A0149）和“林业”（A02）中的“林木育种和苗”（A021）；园林养护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N78）的“绿化管理”（N7840）。

2、行业简介及产业链情况

广义上讲，指充分利用城市自然条件、地貌特点和基础种植,将城市按国家标准规划设计的各级、各类园林绿地用具有地方特色和特性的园林植物最大限度地覆盖起来，并以一定的科学规律加以组织和联系，使其构成有机的系统。园林绿化不仅是对城市中原有的自然环境部分的合理维护与提高，通过人工重建生态系统的系列措施和模拟自然的园林设计手段，园林绿化更是在城市这个人工环境中对自然环境的再创造，是对园林植被（花、草、树木等）这种能够塑造自然空间的资源在城市人工环境中的合理再生、扩大积蓄和持续利用。

园林绿化包括园林绿化苗木种植、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四个方面。四个方面既相互独立又相互影响。园林绿化项目一般先由设计师进行方案设计，再由施工方进行工程施工，工程完工后，则进入养护期。园林绿化苗木种植主要为园林工程施工服务，同时绿化苗木的品种和资源对设计师的设计方案也产生一定的影响。

图 3：园林行业产业链



园林绿化行业是具有多种产业特性的综合性行业。园林绿化行业中的园林树木、花卉和其他绿化植物的培育属于种植业，具有第一产业特点；园林绿化工程

施工属于建筑业，具有第二产业特点；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属于综合技术服务业中的工程设计业，园林绿化管理和养护活动则属于社会服务业中的园林绿化业，均具有第三产业的特点。

园林绿化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包括园林绿化所需的设备制造和原材料（如绿化苗木）等。大多数园林企业中，苗木、石材、木材等建筑、绿化材料和劳务是构成公司成本的主要内容。其中，苗木等材料费占总成本的比例超过 50%左右，大规格苗木资源相对紧张，可能出现无法满足园林绿化对大规格苗木需求的情况，但特定规格的苗木影响的只是园林设计的艺术效果，对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本身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近年来，受货币通胀以及市场供求的变化影响，材料成本和劳务费等均呈现一定程度的上升。

下游为园林绿化的需求者，包括政府部门及相关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房地产开发商以及具有自我绿化需求的企事业单位等。其中政府在城市绿化方面的投入规模直接决定了公共园林的发展前景，而房地产市场的发展状况则决定了地产园林未来的发展规模。下游客户群体按行业划分可分为市政工程、地产园林和生态修复三大类，其中市政工程、地产园林占比最大，达到园林绿化行业整体市场份额的 80%

3、行业监管体系

园林绿化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央和各级地方政府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具体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为园林绿化行业的中央监管机构；省、市、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1）资质管理体系

园林施工资质的分级管理

目前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资质由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各资质的分级管理规定如下表所示：

资质等级	主管部门分级管理规定	经营范围
------	------------	------

一级资质	省、市、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预审，报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	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园林绿化项目配套的500平方米以下的单层建筑及单跨15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等。
二级资质	省、市、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报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可承揽工程造价在1200万元以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园林绿化项目配套的200平方米以下的单层建筑及单跨10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等。
三级和三级以下资质	由所在地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报省、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可承揽工程造价在500万元以下园林绿化工程及单跨10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等。

景观规划设计资质管理体系：

资质等级	主管部门分级管理规定	经营范围
甲级资质	省、市、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预审，报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	可承接各类风景园林工程项目设计，其规模不受限制
乙级资质	省、市、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报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可承揽中、小型建设工程项目设计，其规模一般控制在2000万元以下
丙级和丙级以下资质	由省、市、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备案。	可承揽小型建设工程项目设计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行政法规及政策文件	颁布部门	年度	背景及内容变化
城市绿化条例	国务院	1992	国家在立法上明确提出城市人民政府应把城市绿化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明确了城市绿化的管理体制和地位。
园林城市评选标准	原建设部	1992	制订了十大标准，推进城市绿化工作。

园林城市评选标准	原建设部	1996	提出居住区绿化：1、新建居住小区绿化面积占总用地面积的30%以上，辟有休息活动园地，旧居住区改造，绿化面积不少于总用地面积的25%；2、全市“园林小区”占60%以上。
园林城市评选标准	原建设部	2000	绿地率、绿化覆盖率提高了1个百分点，人均公共绿地面积提高了1平方米。
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	国务院	2001	要求至2005年，规划建成区绿地率达到30%以上，绿化覆盖率达到35%以上，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8平方米以上，城市中心区人均公共绿地达到4平方米以上。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原建设部	2002	建立并严格实行城市绿线管理制度。
国家园林城市标准	原建设部	2005	新增园林建设指标：近三年，大城市新建综合性公园或植物园不少于3处，中小城市不少于1处。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国家发改委	2005	将城镇园林绿化及生态小区建设列为鼓励发展产业。
关于建设节约型城市园林绿化的意见	原建设部	2007	明确建设节约型城市园林绿化是构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要载体，是城市可持续性发展的生态基础，是我国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必须长期坚持的发展方向。
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	住建部和国家质检总局	2010	新增指标：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geq 70\%$ ，并且是评选时否决性指标遥感测试指标由3项增至12项，考核方式动态化。
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住建部	2012	至2020年，全国设市城市达到国家Ⅱ级标准，其中已获得命名的国家园林城市要达到国家Ⅰ级标准。城市居民出行“300米见绿，500米见园”。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国家发改委	2013	继续将城镇园林绿化及生态小区建设列为鼓励发展产业。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	国务院	2013	提出加强生态园林建设。结合城乡环境整治、城中村改造、弃置地生态修复等，加大社区公园、街头游园、郊野公园、绿道绿廊等规划建设力度，完善生态园林指标体系，推动生态园林城市建设。到2015年，确保老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5平方米、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不低于60%。
湖北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	《湖北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征求意见稿	2013	为加强我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水平，保护现有绿化成果，实现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湖北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征求意见稿）

4、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根据《中国统计年鉴》数据，2012年全国建成公园11604个，公园面积30.62万公顷，城市绿地面积从2001年的94.66万公顷增加到2012年的236.78万公顷，公园绿地面积从2001年的16.3万公顷增加至2012年的51.78万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从2001年的4.56平方米提高到2012年的12.26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从2001年的28.40%提升至2012年的39.6%。

在许多城市，绿地建设速度大幅度提高，城市的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持续得到优化，城市现代化建设进程全面加快，城市面貌发生了明显的改变。

目前园林绿化行业内的企业根据其自身的企业类型可以分为体制出身企业和民营企业。

体制出身企业：由园林局下属事业单位改制设立的企业，它们资产规模、资金实力、技术水平相对较高，人才储备丰富，与政府部门有着历史渊源和广泛联

系,在政府公共园林项目领域具有很强的竞争力。而受制于管理体制和发展模式,该类企业在社会投资项目领域(如房地产园林行业)竞争力较弱。

民营出身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成长起来的民营企业通常将主营业务定位于市场化程度高的房地产景观等社会投资项目领域,该类企业凭借低成本、高品质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初始阶段,由于缺少政府背景,该类企业较少涉及政府公共园林工程项目,在企业逐渐壮大以后,此类企业也开始逐渐抢占大型市政园林项目等。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住建部网站公示信息整理,我国具有园林一级资质企业达 794 家,其中具有一级资质企业最多的省市依次为:浙江省 121 家、广东省 100 家、江苏省 95 家、北京市 66 家、福建省 47 家。湖北省具有一级园林资质的企业共有 32 家,仍然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省级	数量	省市	数量
浙江	121	安徽	12
广东	100	辽宁	11
江苏	95	贵州	11
北京	66	河北	10
福建	47	云南	9
上海	38	内蒙古	7
湖北	32	黑龙江	7
河南	32	山西	5
四川	31	吉林	5
山东	31	广西	5
江西	26	新疆	3
重庆	23	海南	3
天津	21	甘肃	2
陕西	20	青海	1
湖南	19	宁夏	1
总计			794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全国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的企业共有 794 家,相较 2010 年的 411 家绿化企业一级资质的企业增长了 93.19%;平均年增涨率为 23.29%。

绝大多数一级资质企业均集中在经济相对发达的沿海地区。但具备设计—施工—苗木—养护一体化综合实力的企业数量较少，其中专项企业数量较多。综合实力居全国前十名的园林绿化企业中，华南和华东地区共计有八家。

行业的发展趋势：

（1）一体化经营将成为行业发展趋势

在行业发展初期，我国的园林行业以中小企业为主，大多数企业仅专注于园林行业中的一个业务环节。业务环节的格局不利于园林绿化企业对产品和服务最终质量的掌握，也无法通过各业务环节的联动扩大企业的经营规模。

园林行业中的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苗木种植和绿化养护具有较强的联动性和互补性。上述四项业务的一体化经营能够将设计理念与工程施工方案有机结合，能够采用自有苗木避免外购苗木对设计和施工的限制，能够节约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的成本，能够提供选苗、育苗的市场适用性，能够通过绿化养护提高服务质量并维护好客户关系。一体化经营要求企业具备各业务环节的专业技术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部分大型园林绿化企业已经开始积极实施一体化经营战略，为客户提供项目整体解决方案，一体化经营已经成为了园林行业的发展趋势。

（2）跨区域经营及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

目前小型的园林绿化施工企业均采取家门口作战的方式，承接的项目基本围绕于公司所在区域或省市，但随着企业自身的发展，规模的逐渐增长，跨区域经营是大型企业的发展的必经之路，是突破自身产能，开发新的市场份额的重要手段。故未来园林绿化市场优胜劣汰，行业的集中度逐步提升，跨区域经营也将将是大型企业的发展的必然趋势。

（3）苗木资源及设计能力将成为优势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园林绿化施工行业，苗木是主要的原材料，园林工程用苗具有投资金额大、苗木需求量大、苗木需求品种规格多元化、对苗木内在质量、苗木成活率要求高等特点，尤其是园林工程项目对大规格苗木和特色品种苗木的需求日益增加。但是，目前我国绿化苗木生产种植以农户或小型苗圃为主，种植规模小、数量多而分散、资金实力及技术力量薄弱，规模化、专业化科学化程度较低。因此，园林

绿化企业规模化发展往往受到苗木资源的制约，丰富优质的苗木资源已经成为影响园林绿化企业设计、施工业务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国际访问交流的日益频繁，国外发达国家的先进设计理念也时刻影响到国人，未来园林绿化设计的设计概念就显得越发重要，具备先进设计理念的园林绿化公司在市政绿化、房地产绿化、立体绿化领域会更能体现其竞争实力。

5、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和城镇化进程不断推进

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发展，城市不断扩张，我国城镇化率逐年提升，2011年我国的城镇化率为50%左右，距离发达国家80%左右的城镇化率还存在较大差距。根据中国社科院发布的《中国城市发展报告》蓝皮书预测，到2030年我国城镇化率将达到65%左右，新增城市人口对城市公共绿地的需求不断增加。同时，城际高速公路、客运专线的快速发展，为道路绿化市场提供广阔空间。随着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环保及旅游意识的增强，人们对生态园林及旅游景观园林的需求也会不断增加。

②政策法规的支持

2012年12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了《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对2020年之前的目标进行了明确，建成区绿化覆盖率I和II级标准在2020年需分别达到40%和36%；《意见》指出到2020年，全国设市城市要对照《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完成等级评定工作，达到国家II级标准，其中已获得命名的国家园林城市要达到国家I级标准。当前园林绿化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在积极拓展城市绿量的基础上，进一步均衡绿地分布，加强城市中心区、老城区的园林绿化建设和改造提升；紧密结合城市居民日常游憩、出行等需求，加快公园绿地、居住区绿地、道路绿化和绿道建设；继续推广节约型园林绿化；不断完善绿地系统综合功能；以城市规划区内水系、山体、湿地、林地等自然生态资源为依托，统筹城乡绿化发展。

③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国民收入的日益提高，人们对生活环境的需求也日益迫切，在环境污染较为严重的今天，对园林绿化行业的服务需求激增，这也促进了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时也迫使业内企业增强自身的竞争实力。

（2）不利因素

①行业标准仍不完善

业内有的领域发展快，标准比较全面，有的领域标准少，例如在花卉领域标准多且全面，而园林绿化工程的质量、安全、养护标准却很少。有些标准随着行业的发展，许多内容已经满足不了需要，比如市场管理、项目管理、招投标管理、施工设计及风景园林师制度的确定等都需要进一步的改进和完善。随着我国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快速发展，建立健全园林绿化行业标准还有许多工作要做。

②行业资金及人才缺乏

园林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的特点。但由于该行业发展历史较短，市场集中度低，企业规模普遍较小，融资能力弱。资金缺乏严重制约了园林绿化企业的运营项目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已成为园林行业进一步发展的不利因素。

由于国内园林专业教育发展历程短，园林专业作为边缘学科，长期以来社会关注度低，国内大专院校除部分农林院校外基本没有专门设置园林专业，而且园林专业教学内容设置及其科研实践滞后于行业发展，造成国内园林专业基础教育难以满足行业快速发展对专业人才的需求。目前园林行业从业人员专业素质偏低，复合型人才匮乏，严重制约了行业的快速发展。

③下游行业的受限

房地产绿化及立体绿化是较为贴近人民日常生活的，但由于下游房地产行业不景气，导致对绿化这一块也算是心有余而力不足，为降低成本，地产商大部分不会过多的投入绿化，其包括屋顶绿化，立体绿化等。但这一方面又是园林绿化行业中未来重点发展的领域，故下游行业的受限也会制约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

（二）所处行业规模

1、地产景观园林市场容量

地产景观园林绿化投资主要受国内房地产开发投资额和园林绿化投资占房地产投资比重两个因素的影响，即地产景观园林绿化投资额通过房地产开发投资额数据和园林绿化投资占房地产投资平均比例进行测算。

自 2000 年以来，我国房地产投资总额呈现持续上升趋势。同时，受城市居民对居住环境要求日益提升和房地产开发企业实施差异化策略带动的影响，地产景观园林绿化投资额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从 2000 年的 4,984.05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8,6013.3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4.50%

2000 年至 2013 年房地产开发投资额和增长率

年度	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亿元）	增长率（%）
2000	4,984.05	
2001	6,344.11	27.29
2002	7,790.92	22.81
2003	10,153.80	30.33
2004	13,158.25	29.59
2005	15,909.25	20.91
2006	19,422.92	22.09
2007	25,288.84	30.20
2008	31,203.19	23.39
2009	36,241.81	16.15
2010	48,259.40	33.16
2011	61,796.89	28.05
2012	71,803.79	16.19
2013	8,6013.38	19.79

通常情况下，为房地产项目配套的地产景观园林投资额占房地产开发总投资额的 1%-4%，其中高层、小高层住宅投资比例为 1%-3%，别墅类和酒店的比例略高，达到 2%-4%。按照地产景观园林投资额占房地产开发投资额 2%进行保守测算，2000 年至 2013 年地产景观园林投资额具体如下：

年度	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亿元）	地产景观园林投资额（亿元）

2000	4,984.05	99.68
2001	6,344.11	126.88
2002	7,790.92	155.82
2003	10,153.80	203.08
2004	13,158.25	263.17
2005	15,909.25	318.19
2006	19,422.92	388.46
2007	25,288.84	505.78
2008	31,203.19	624.06
2009	36,241.81	724.84
2010	48,259.40	965.19
2011	61,796.89	1235.94
2012	71,803.79	1436.08
2013	8,6013.38	1720.07

自 2010 年始，房地产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影响，房地产开发投资力度明显放缓，从 2010 年的 33.16% 大幅降至 19.79%，最低增幅仅为 16.19%，随着国家对房地产行业政策的进一步紧缩，保守估计未来房地产开发投资额将进一步放缓，平均增幅约在 16% 左右。同时按照地产景观园林绿化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额的 2% 比例进行保守估计。

2014 年至 2019 年我国地产景观园林市场容量预测

年度	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亿元）	地产景观园林市场容量（亿元）
2013	86,013.38	1,720.27
2014	99,775.52	1,995.51
2015	115,739.60	2,314.79
2016	134,257.94	2,685.16
2017	155,739.21	3,114.78
2018	180,657.49	3,613.15
2019	209,562.68	4,191.25

2、市政公共园林市场容量

年度	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亿元）	地产景观园林市场容量（亿元）
2013	86,013.38	1,720.27
2014	99,775.52	1,995.51
2015	115,739.60	2,314.79
2016	134,257.94	2,685.16
2017	155,739.21	3,114.78
2018	180,657.49	3,613.15
2019	209,562.68	4,191.25

2002 年以来，我国对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不断加大，我国园林绿化行业的投资呈逐年增长。根据《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数据，我国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投资金额从 2002 年的 239.5 亿元增加到 2012 年的 1,798.70 亿元，增长了 6.51 倍，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22.34%。

预计 2014 年至 2019 年我国市政公共园林绿化投资额，继续保持过往年度平均 22.34% 的年增长率

2002 年至 2012 年我国市政公共园林绿化投资额及增长率

年度	市政公共园林投资额（亿元）
2013	2144.95
2014	2,624.13
2015	3,210.36
2016	3,927.56
2017	4,804.97
2018	5,878.41
2019	7,191.64
2013	8,798.25
2014	10,763.78
2015	13,168.41

2016	16,110.24
2017	19,709.26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竞争加剧风险

未来行业的发展趋势决定，日益增长的社会需求，会造成大量的园林绿化企业涌现，同时跨区域经营的大型企业会逐渐与异地的园林绿化企业产生竞争关系。在竞争加剧的情况下，中、小型企业因在规模上存在实力差距，只能通过降低价格来维护自己的竞争力，因此造成的结果是大量的中小型企业面临持续经营的风险以及恶性竞争带来的工程质量风险。

2、自然灾害风险

目前，一般园林企业或多或少会拥有一定生物性资产，同时工程的整体完工会存在一定的养护期，当遇到暴风雪、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甚至地震、滑坡或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时，将严重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不仅导致不能按时完成建设项目，使成本费用陡然增加，还会危机到公司自身拥有的一些生物性资产（如刚移植的苗木、珍贵树种），使得公司资产蒙受损失。同时这一风险属于普遍风险，是不可完全规避的。

3、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园林绿化项目属于建设项目，与国家整体的宏观形势息息相关。园林绿化行业有很大一部分属于公共设施，国家对其直接投资或政策引导的力度影响着这一领域企业的收入。故该行业内的企业也会直接面临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我国园林绿化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所处地位

我国园林绿化行业内，主要包括三个梯队的竞争主体：

第一梯队是具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和甲级设计资质，有实力开展大型项目且能跨区域经营的行业内龙头企业，约 15 余家左右；

第二梯队是一些园林产业发达地区内综合实力相对较强的企业，一般也具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或贰级资质；

第三梯队是众多区域性小型企业。二、三梯队的中小企业占我国园林类公司的绝大多数，它们往往在资金实力、人才队伍、管理能力和业务拓展等方面相对较弱。

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属于第三梯队的企业。

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主要代表上市企业收入明细，及苗木资源配比：

名称	客户	2013 年营收占比		毛利率	备注
东 方 园 林 09 年 上 市	市政	市政工程	93.9%	35.39%	上市前苗木基地 1073 亩。目前拥有苗木基地 9568 亩，基本全部用于满足自身所需，对外销售份额很少。2009 年 11 月，总募集资金 28612.83 万元，其中 50% 以上 14187.6 万元用于苗木基地扩张，承包 8495 亩地，平均每亩 1.67 万元。 业务范围：华北和华东
		园林设计	3.75%	55.11%	
		地产工程	1.6%	36.03%	
		休闲度假、生态湿地	0.75%	52.50%	
		苗木销售	0.01 %	44.24%	
岭 南 园 林 14 年 上 市	市政 地 产	园林工程	90.95%	29.70%	上市前自有苗木 4,665.44 亩，上市募资 23927 万元中，12000 万元分别用于建设四川泸县和湖北监利两个苗木生产基地。 业务范围：长江以南华东、华南地区
		园林设计	5.25%	53.85%	
		绿化养护	3.43%	28.73%	
		苗木销售	0.37%	16.26%	
棕 榴 园 林 10 年 上 市	地 产	园林工程	93.02%;	21.96%	公司已建成苗木基地超过 4,300 亩，种植苗木品种 1,000 余种，数量达到几十万株，其中部分为单株价值高的苗木，如三米干以上的棕榈科植物和胸径在 30 厘米以上的乔灌木植物。 业务范围：华南、华东、华北
		景观设计	4.7%	37.25%	
		苗木销售	2.28%	51.27%	
普 邦 园 林	地 产	园林工程	92.46%;	23.07%	公司长期签约的苗木基地 1,032.89 亩，苗木基地的规模落后于公司园林
		园林设计	7.01%;	62.88%	

12 年上市		绿化养护	0.52%	21.29%	工程施工业务规模。
--------	--	------	-------	--------	-----------

上述公司在市政公共园林或地产景观园林领域呈现出较强的竞争实力,但因园林绿化行业市场总量规模较大、区域化明显,上市园林绿化企业所占全国市场份额较小,平均市场占有率不超 1%,行业内优势企业对园林绿化市场影响力不高,市场自由竞争较为充分,行业企业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此外,园林绿化行业按投资来源分成市政公共园林与地产景观园林两个细分领域,因细分市场涉及的项目规模、招标程序、付款进度、造价审定程序、竣工验收要求以及客户理念均有一定的差异,导致细分市场利润水平存在一定的差异。

2、公司竞争的优势与劣势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仙桃及天门地区行业内信誉较好

公司经过几年的发展,收入规模增长较快,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处于成长期,初期规模较小,另一方面得益于公司在仙桃、天门地区的市场开发能力较强,当地园林企业的数量较少,未来,公司通过资本市场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提高企业知名度,公司通过项目经验及信誉的积累,公司在当地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

②公司具备苗木资源优势

公司拥有苗圃基地,受基地面积的限制,公司改变战略,工程中运用的普通品种苗木,公司直接购买,而公司苗圃主要用于培育及栽种珍贵苗木,附加价值高,具有升值空间。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仅具有园林施工三级资质

园林绿化行业中的园林绿化施工企业资质是采用分级管理的形式,不同等级的资质承接的单个项目金额有限制,目前公司的资质只能承接 500 万元以下的工程,虽然目前公司采取与当地具有更高资质的企业进行合作的模式进行大型项目

的工程专业分包业务。但仍限制了公司园林绿化项目收入的快速增长，在项目承接的过程中存在劣势。

②公司的规模劣势

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承接大型工程的前提是具有较强的资本实力及企业规模，才能保证工程的如期、顺利的进行。公司目前规模较小，不具备，同时资质也不允许独立承揽大型的项目，这也使公司的规模劣势凸显。

③尚无设计资质、设计能力弱，一体化设计施工能力弱

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是园林企业将会一体化整合，所谓的一体化整合即公司同时具备项目设计、施工的资质，拥有绿化园林养护的实力。目前公司缺乏相应的设计资质，无法独立对项目进行设计。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

鉴于公司的现状，公司采取的竞争的策略是以仙桃、天门、潜江地区为业务发展的根基，发挥当地市场的品牌，项目开发实力的优势，稳固发展。与当地具有较高资质的企业紧密合作，寻求共赢。同时积极开展与发达国家具有先进园林设计理念的公司进行学术交流及项目合作。

（2）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①立足本地，充分发挥地方政府资源优势，积极筹划部署跨区域经营战略，以仙桃、天门为核心，辐射武汉等周边市区，逐步扩大至湖北省内，打造区域经营优势，以获得更多项目订单。

②改变公司业务单一模式，积极发展有利于公司当前可快速涉足的创新型业务领域，如屋顶、墙面立体绿化项目，增强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公司目前已经向立体绿化业务方面发展，并开始承接屋顶绿化等工程。在设计方面，公司已经着手准备设计资质的申请，并开展了与新加坡著名园林绿化项目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力求与国内企业差异化发展。

③借助资本市场并购快速提升资质，公司目前拥有园林施工三级资质，承接

园林施工工程项目金额受到较大的限制,因园林施工资质的提升需要经营年限的限制,为实现公司快速发展的目标,公司拟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收购、或者与已经具有更高级施工资质的企业进行合并,达到快速提升资质的目的。

（五）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公司主要业务为市政园林施工业务,未来公司将以市政园林施工为基础,逐步延伸业务范围,从事屋顶绿化、立体绿化、房地产绿化项目,目前仙桃区域内在册的园林企业仅有七家,六家具备园林施工三级资质,一家具备园林施工二级资质,随着新城区建设与旧城区改造对园林绿化工程的需求加大,公司未来区域性市场的业务也会逐年增加,目前公司已经签约待执行的项目施工合同金额超过了3000万元。在全国范围内,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0年,全国设市城市要对照《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完成等级评定工作,达到国家Ⅱ级标准,其中已获得命名的国家园林城市要达到国家Ⅰ级标准。未来不管是在城市建设绿化方面还是房地产小区绿化,屋顶绿化以及立体绿化业务均存在较大发展空间。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股东会，分别就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由 4 名股东组成，其中自然人股东 2 人，有限合伙企业股东 2 名。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董事与监事的任免、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决策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不设董事会，只设一名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并制定公司的经营投资方案。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制订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仅设监事 1 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执行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 2 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对公司近两年的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的核查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所有监事均出席、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重大投资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1、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股东中无专业投资机构。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一致推选钟雷为职工代表监事，与经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肖述慧、李昱霖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钟雷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5 年 1 月 27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充分讨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并形成了《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具体内容如下：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的讨论

1、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

公司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业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2、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保障的规定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参与重大决策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形式行使表决权，普通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一般表决事项，仅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即可通过的决议。特别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特殊表决事项，如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等，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事项均采取表决通过的形式。每个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表决方式为记名式投票表决。

3、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已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公司未来挂牌后要加强有关工作，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来访接待等渠道和方式确保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回答投资者的问询，并在公司网站等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寻和咨询。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3）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选举董事、监事可以采用累积投票制。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当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4）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审议前主动提出回避申请；非关联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根据表决结果在会议上决定关联股东是否回避。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的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与之相匹配的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运行的合法性、规范性。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公司的内控体系和相关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合理保障。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和外部宏观环境及政策法规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出现偏差，公司将根据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及诉讼费用的支出。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文兵出最近两年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无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生产经营能力，能独立的面向市场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业务混同的情况。因此，公司业务独立。

（二）公司资产独立

天蓝地绿是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资产完整、权属清晰。公司能独立完整的控制和使用公司资产。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占有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混用的情况。因此，公司资产独立。

（三）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代发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人员混用的情况。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公司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本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财务混用的情况。因此，公司财务独立。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公司设有行政人事部、财务部、销售部、项目部、苗圃事业部、采购部、预算组、土建施工组、绿化施工组和绿化养护组等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

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因此，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之“2、前十名股东控股或参股的企业情况”。

控股股东控股或参股企业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显著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文兵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款项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但被占用的相关款项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还清。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作出如下安排：

1、《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三条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关联交易的归口管理工作，包括关联方的分析确认、关联交易合规审查及重大关联交易决策的组织，以及信息披露工作。

财务部门负责关联交易的会计记录、核算、报告及统计分析工作，并按季度报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对汇总上报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整理、分析，并按照本制度的规定，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履行，并按本制度的规定进行披露。

公司可聘请会计师、律师、财务顾问为关联交易的判断提供专业意见。

第九条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3)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4)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 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本制度的规定进行决策和实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占用公司资金。如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包括不限于占用公司资金方式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即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2、《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第八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本条第八条第（五）项担保行为涉及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之情形的，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1、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高文兵	董事长	14,000,000	70.00
2	高俊龙	副董事长、总经理	4,000,000	20.00
3	周启元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0	0
4	刘金祥	董事	0	0

5	彭荣华	董事	0	0
6	肖述慧	监事会主席	0	0
7	李昱霖	监事	0	0
8	钟雷	监事	0	0
9	王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10	张建祥	核心技术人员	0	0
11	王劲	核心技术人员	0	0
合计			18,000,000	90.00

2、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长高文兵通过出资有限合伙企业问鼎创投 100 万元间接持有公司 3.13%的股份。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高俊龙通过出资鼎龙创投 10 万元间接持有公司 0.50% 的股份、通过出资问鼎创投 50 万元间接持有公司 1.56% 的股份，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2.06% 的股份。

公司董事彭荣华通过出资问鼎创投 10 万元，间接持有公司 0.31% 的股份。

鼎龙创投普通合伙人高建兵系公司董事长高文兵的兄弟，通过出资鼎龙创投 10 万元，间接持有公司 0.50% 的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冻结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长高文兵与董事、总经理高俊龙为父子关系；监事会主席肖述慧与高文兵系夫妻关系，与高俊龙系母子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签订的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订《劳动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除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还作出了如下承诺：

（1）竞业禁止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2）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今后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

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高文兵	仙桃市劲发加油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高俊龙	仙桃供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彭荣华	问鼎（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除以上兼职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之“2、前十名股东投资或控制的企业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曾经控制的企业情况

仙桃市天天向上劳动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住所为仙桃市干河办事处军垦路 9 号麓城楼 2 单元 201，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鹏飞，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劳务分包、市政工程劳务分包、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公司设立时，由高钟虎以货币出资 4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90%；沈彦菊以货币出资 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法定代表人为高钟虎（高钟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文兵的外甥）。2015 年 1 月 28 日，高钟虎将其持有的天天向上 90.00%的出资转让给李鹏飞，并变更法定代表人为李鹏飞。

仙桃市天天向上劳动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出具的承诺

仙桃市劲发加油站有限公司出具承诺：该公司主要从事柴油、汽油、煤油的零售，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天蓝地绿业务产生竞争的任何活动。

仙桃供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出具承诺：该公司主要从事电力设备的安装和检修，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天蓝地绿业务产生竞争的任何活动。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出具承诺：该公司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天蓝地绿业务产生竞争的任何活动。

上述三家公司与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一直由高文兵担任。股份公司设立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高文兵、高俊龙、周启元、彭荣华和刘金祥等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高文兵任董事长，高俊龙任副董事长。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监事一名，一直由刘金祥担任。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肖述慧、李昱霖与职工代表监事钟雷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肖述慧任监事会主席。

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聘任高文兵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董事会聘任高俊龙为总经理，王震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以上变动，均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除上述变动情况外，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动，公司管理层比较稳定。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57,117.21	177,865.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4,585.57	1,355,473.30
预付款项	420,282.40	771,064.59
其他应收款	1,259,906.52	673,177.98
存货	35,105,359.95	20,373,588.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137,251.65	23,351,169.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720,416.20	906,480.55
在建工程	2,399,880.00	
无形资产	18,805.56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3,449,963.40	3,714,91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2.79	26,692.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91,097.95	4,648,084.32
资产总计	45,728,349.60	27,999,253.92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71,169.55	9,590,160.92
预收款项	7,707,371.90	434,137.40
应付职工薪酬	110,600.00	136,674.00
应交税费	708,732.83	347,403.92
其他应付款	3,401,180.00	7,808,148.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099,054.28	18,316,524.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5,099,054.28	18,316,524.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929.53	
未分配利润	566,365.79	-317,270.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29,295.32	9,682,72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728,349.60	27,999,253.92

利润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807,056.97	6,130,422.09
减：营业成本	12,285,007.78	4,159,625.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9,001.35	209,660.44
销售费用	105,220.00	59,274.00
管理费用	3,073,332.84	1,496,084.49
财务费用	432,311.96	1,118.32
资产减值损失	-98,639.95	106,771.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400,822.99	97,888.5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4,253.99	
四、利润总额	1,346,569.00	97,888.58
减：所得税费用	400,002.78	102,874.25
五、净利润	946,566.22	-4,985.6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61	-0.0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61	-0.0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46,566.22	-4,985.67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91,213.50	654,137.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449.70	67,12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89,663.20	721,261.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82,689.14	3,625,958.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4,814.76	564,184.50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5,320.20	2,51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5,794.38	679,90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08,618.48	4,872,56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8,955.28	-4,151,30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110.90	6,254,183.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110.90	6,254,183.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4,915.00	1,159,56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3,036.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4,915.00	5,372,60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2,804.10	881,583.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28,593.72	3,347,64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8,593.72	3,347,64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72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54,862.30	213,49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67,582.30	213,49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1,011.42	3,134,148.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9,252.04	-135,571.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865.17	313,436.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7,117.21	177,865.1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17,270.90	9,682,72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17,270.90	9,682,72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62,929.53	883,636.69	10,946,566.22
（一）净利润						946,566.22	946,566.2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6,566.22	946,566.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2,929.53	-62,929.53	
1、提取盈余公积					62,929.53	-62,929.5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62,929.53	566,365.79	20,629,295.3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12,285.23	9,687,714.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12,285.23	9,687,714.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85.67	-4,985.67
（一）净利润						-4,985.67	-4,985.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17,270.90	9,682,729.10

二、审计意见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取得证书序号为 000145 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京永审字（2015）第 14601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

（二）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其他企业。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次申报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项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5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组合 2	贷款保证金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六）存货

1、存货分类

公司的存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绿化苗木）、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七）生物资产

1、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类资产，全部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每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

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年折旧率。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其他设备	3	5.00	31.67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按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为外购的管理用软件，按照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摊销率（%）
管理用软件	3	0.00	33.33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服务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摊销年限内摊销。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临时设施”主要为苗圃基地及施工现场的办公用活动板房，公司按照其预计使用年限10年进行摊销；“苗圃基地建设”主要为苗圃基地堆填种植土、基地道路及排灌工程等支出，公司按照预计收益年限10年进行摊销。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三）收入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以及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的方法

①养护收入：公司养护收入根据养护合同约定在养护期间平均确认。

②建造合同收入：公司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金额乘以完工百分比扣除以

前会计期间已确认合同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合同收入；同时结转当期已发生合同成本。工程已经完成尚未办理决算的，按合同金额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合同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工程完成当期合同收入；同时结转当期已发生的合同成本。决算时，决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决算当期进行调整。

（十四）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十六）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1、追溯重述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未来适用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 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39,137,251.65	85.59	23,351,169.60	83.40
固定资产	720,416.20	1.58	906,480.55	3.24
在建工程	2,399,880.00	5.25		
长期待摊费用	3,449,963.40	7.54	3,714,910.99	13.27
其他	20,838.35	0.05	26,692.78	0.10
资产总额	45,728,349.60	100.00	27,999,253.92	100.00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流动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占资产总额比重均在 90.00% 以上。另，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772.91 万元、增长比例为 63.32%，主要原因如下：（1）2014 年 12 月，公司向仙桃市鸿瑞宝岛置业有限公司购买位于仙桃市大新路 56 号的城市广场办公楼（正在进行装修尚未投入使用），使得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39.99 万元；（2）2014 年度，随着公司正在执行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增多，使得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资产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加。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257,117.21	5.77	177,865.17	0.76
应收账款	94,585.57	0.24	1,355,473.30	5.80
预付款项	420,282.40	1.07	771,064.59	3.3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1,259,906.52	3.22	673,177.98	2.88
存货	35,105,359.95	89.70	20,373,588.56	87.25
流动资产	39,137,251.65	100.00	23,351,169.60	100.00

如上表所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资产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578.61 万元、增长比例为 67.60%，主要原因如下：（1）2014 年度，公司获得股权增资款 1,000.00 万元、银行短期借款 600.00 万元，使得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加；（2）2014 年度，随着仙桃市人民医院园林工程项目第四标段和第五标段、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的开工，园林施工项目成本大幅增加，使得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工程施工”项目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加。

2、负债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6,000,000.00	23.91		
应付账款	7,171,169.55	28.57	9,590,160.92	52.36
预收款项	7,707,371.90	30.71	434,137.40	2.37
应付职工薪酬	110,600.00	0.44	136,674.00	0.75
应交税费	708,732.83	2.82	347,403.92	1.90
其他应付款	3,401,180.00	13.55	7,808,148.58	42.63
流动负债	25,099,054.28	100.00	18,316,524.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长期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大幅增加。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78.25 万元、增长比例为 37.03%，主要原因如下：（1）2014 年 4 月，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借款 600.00 万元，使得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00.00 万元；（2）2014 年度，随着仙桃市人民医院园

林工程项目第四标段和第五标段、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的开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收到工程进度款，使得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预收账款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27.32 万元。

（二）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31.01	32.15
净资产收益率（%）	8.48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8.85	-0.05
基本每股收益	0.0861	-0.0005
稀释每股收益	0.0861	-0.0005

如上表所述，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31.01%、32.15%，均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但是，目前公司尚处于创业初期，业务规模较小，净利润较低，使得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处于很低的水平，甚至为负数。

如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非经常性损益”之“（二）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所述，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低，公司盈利能力对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依赖。

（三）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54.89	65.42
流动比率（倍）	1.56	1.27
速动比率（倍）	0.14	0.12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呈现下降的趋势，且维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2014 年度，公司股东以货币资金增资 1,000.00 万元，使得公司净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上升的趋势。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均维持在较低水平，公司具有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成立的早期（2011年4月至2013年初），公司投入大量财力购买名贵园林苗木并修建苗圃基地，使得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占用公司大量的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基本维持在1,500.0万元左右；（2）报告期内，仙桃市人民医院园林工程、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等项目陆续开始施工，由于最终建设方为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工程结算进度延后、结算时间较长，使得截止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存货-工程施工”项目的金额不断增加且维持在较高水平。为此，公司下一步将建立起较完整的预算体系，通过进一步合理控制工程进度和工程结算，及时按照工程进度进行结算，减少工程项目资金占用，保持较高水平的资金流动性，从而有效防范偿债风险。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33	8.59
存货周转率（次）	0.44	0.25

如上表所述，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3.33次、8.59次，均保持在较高水平。2014年度，公司陆续收回湖北仙洪肥业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105.87万元、仙桃市昌华物流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36.81万元，使得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较2013年12月31日大幅下降，导致公司2014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3年度大幅上升。

2014年度、2013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44次、0.25次，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在成立早期，大量购买名贵园林苗木，使得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项目的金额一直维持在1,500.00万元左右，维持在较高水平；（2）2013年度、2014年度，仙桃市人民医院园林工程、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等项目开始施工，上述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最终建设方为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工程结算进度延后，使得截止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存货-工程施工”项目的金额不断增加且维持在较高水平。

从整体上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周转率增加，存货余额不断增加且维持在较高水平，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的特点。目前，公司处在快速发展阶段，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营运资金的管理要求大幅提高。公司将加强应收

款项的回收以及工程项目的进度管理，公司的整体营运能力有望得到改善。

（五）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8,955.28	-4,151,30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2,804.10	881,58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1,011.42	3,134,148.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9,252.04	-135,571.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5	-0.42

1、经营活动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净流出分别为 -491.90 万元、-415.13 万元，主要为公司 2013 年以来扩大业务规模，公司为尚未结算的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垫付的各项费用支出。

2、投资活动

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为 296.28 万元，主要为公司支付外购的位于仙桃市大新路 56 号的城市广场办公楼及配套装修支出。

201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为 88.16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回的关联方占用的资金扣除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后的净额。

3、筹资活动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为 996.10 万元，其形成的主要原因如下：（1）2014 年 4 月，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借款 600.00 万元；另 2014 年度公司支付上述银行借款利息 32.17 万元；（2）2014 年度，公司股东向公司货币资金增资 1,000.00 万元；（3）2014 年度，公司逐步偿还了关联方的借款 572.63 万元。

201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为 313.41 万元，均为公司收回的关联方借款。

（六）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的园林绿化工程业务属于“土木工程建筑业（E48）”。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中遴选了东方园林（002310）、铁汉生态（300197）、山水园林（831562）的2013年度的主要指标进行了比较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1、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公司		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东方园林	铁汉生态	山水园林
毛利率（%）	31.01	32.15	38.44	30.22	35.15
净资产收益率（%）	8.48	-0.05	27.35	14.17	14.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8.85	-0.05	27.34	13.92	14.93
基本每股收益	0.0861	-0.0005	1.46	0.75	0.15
稀释每股收益	0.0861	-0.0005	1.45	0.75	0.15

注：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的有关财务数据均来自其公开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他公开披露信息。

如上表所述，公司毛利率符合所处行业状况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另外，目前由于公司尚处于创业初期，业务规模较小，净利润较低，使得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远低于东方园林、铁汉生态及山水园林。

2、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公司		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东方园林	铁汉生态	山水园林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54.89	65.42	58.55	49.26	77.98
流动比率（倍）	1.56	1.27	1.85	1.47	1.15
速动比率（倍）	0.14	0.12	1.09	0.59	1.05

注：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的有关财务数据均来自其公开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他公开披露信息。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和流动比率均处于行业中等水平；

但是，公司速动比率远低于东方园林、铁汉生态及山水园林。自 2011 年 4 月公司成立至 2013 年上半年，公司大量购买名贵园林苗木而占用流动资金，使得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金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导致公司速动比率处于较低的水平。

3、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公司		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东方园林	铁汉生态	山水园林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33	8.59	1.86	15.29	2.16
存货周转率（次）	0.44	0.25	0.74	1.34	3.86

注：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的有关财务数据均来自其公开披露的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他公开披露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东方园林、铁汉生态及山水园林，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园林绿化工程项目，仙桃市人民医院园林工程、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尚未结算，使得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确认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较低水平，低于东方园林、铁汉生态及山水园林，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在成立早期，大量购买名贵园林苗木，使得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的金额一直维持在 1,500.00 万元左右；（2）2013 年度、2014 年度，随着仙桃市人民医院园林工程、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等项目开始施工，由于最终建设方为政府机关事和事业单位，工程结算进度延后、结算时间较长，使得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工程施工”的金额不断增加且维持在较高水平。

从整体上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周转率增加，存货余额不断增加且维持在较高水平，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的特点。

六、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营业税	当期应纳税营业额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00
企业所得税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适用 3.00%的建筑安装营业税税率。

七、营业收入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7,807,056.97	100.00	6,130,422.0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7,807,056.97	100.00	6,130,422.09	100.00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三）收入”。

1、产品或服务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服务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17,807,056.97	100.00	6,130,422.09	100.00
合计	17,807,056.97	100.00	6,130,422.09	100.00

如上表所述，公司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1167.67 万元、增长比例为 190.47%。2011 年 4 月公司成立至 2013 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重点主要在苗圃基地建设及苗木的培育上，由于公司业务开展时间较短，承接园林工程项目较少且合同金额较小，使得公司 2013 年度收入规模较小；随着人民医院园林景观工程项目、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等项目的施工并确认收入，使得公司 2014 年度收入较 2013 年度大幅增加。

2、地区分布分类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华中地区	17,807,056.97	100.00	6,130,422.09	100.00
合计	17,807,056.97	100.00	6,130,422.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仙桃、天门等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湖北地区。

（三）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17,807,056.97	12,285,007.78	31.01	6,130,422.09	4,159,625.14	32.15
合计	17,807,056.97	12,285,007.78	31.01	6,130,422.09	4,159,625.14	32.15

如上表所述，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1.01%、32.15%，毛利率相对稳定；另，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符合行业平均值。

八、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一）主要成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实际经营过程中以园林绿化工程项目为单位进行管理，按照单个园林工程项目进行成本核算。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人工	2,062,773.30	16.79	473,683.00	11.39
直接材料	8,757,150.96	71.28	3,080,457.58	74.06
机械使用费	438,562.50	3.57	95,780.00	2.30
其他直接费用	1,026,521.02	8.36	509,704.56	12.25
合计	12,285,007.78	100.00	4,159,625.14	100.00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和直接材料的占比超过85.00%,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未出现大幅变动。公司直接人工为外购建筑安装劳务;直接材料主要包括苗木和建筑材料(水泥、钢材、电缆、石材等);其他直接费用主要为项目现场人员的工资及办公费、折旧及摊销、项目现场招待费等支出。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的规定,设“工程施工”科目单独归集每项园林工程项目的合同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机械使用费及其他直接费用;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每项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收入和成本,并将当期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二) 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105,220.00	59,274.00
管理费用	3,073,332.84	1,496,084.49
财务费用	432,311.96	1,118.3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59	0.9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7.26	24.4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43	0.0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0.28	25.39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人工费用、广告宣传费和业务招待费三项。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上述三项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93.11%、95.20%。

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增加 4.59 万元、增长比例为 77.51%，主要由于公司 2014 年度的业务量不断扩大，公司逐步补充了相关人员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人工费用、研发费用、折旧及摊销和苗圃管护费四项。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上述四项费用占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81.61%、87.89%。

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度增加 157.72 万元、增长比例为 105.43%，主要原因如下：（1）2014 年度，公司先后启动了城市园林环境景观生态修复系统、水肥资源高效安全使用系统等研发项目，使得 2014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 2013 年度增加 72.57 万元；（2）2014 年度，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扩大逐步补充了相关人员，使得公司管理费用中人工费用、办公费等大幅增加。

3、财务费用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43.23 万元、0.11 万元。2014 年度，财务费用主要为公司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 31.27 万元、担保手续费 12.00 万元；201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支付银行的手续费。

九、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十、非经常性损益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253.99	
小计	-54,253.99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3,563.50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0,690.49	

注：2014 年度，公司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为支付的税务部门的滞纳

金。

（二）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40,690.49	
利润总额	1,346,569.00	
非经常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3.02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低，公司盈利能力对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依赖。

十一、主要资产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14.11	149,594.87
银行存款	2,256,703.10	28,270.30
合计	2,257,117.21	177,865.17

如上表所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07.93 万元、增长比例为 1169.00%，主要由于 2014 年公司获得股权增资款 1,000.00 万元、银行短期借款 600.00 万元，使得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加。

（二）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9,563.76	100.00	4,978.19	1,426,814.00	100.00	71,340.70
合计	99,563.76	100.00	4,978.19	1,426,814.00	100.00	71,340.70

如上表所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32.73 万元、下降比例为 93.02%，主要由于 2014 年度公司陆续收回湖北仙洪肥业有限公司、仙桃市昌华物流有限公司的工程款。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所欠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耘鲲实业有限公司	99,563.76	100.00	工款程	否	1年以内
合计	99,563.76	100.00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仙洪肥业有限公司	1,058,700.00	74.20	工程款	否	1年以内
仙桃市昌华物流有限公司	368,114.00	25.80	工程款	否	1年以内
合计	1,426,814.00	100.00			

（三）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20,282.40	771,064.59
合计	420,282.40	771,064.59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38.07	财务顾问费	否	1年以内
湖北联合世纪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	23.79	资质咨询费	否	1年以内
武汉中立同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	11.90	财务咨询费	否	1年以内
中山市正日照明有限公司	29,678.00	7.06	材料款	否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智权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	19,600.00	4.66	咨询费	否	1年以内
合计	359,278.00	85.48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仙桃市瑞琦建材有限公司	374,619.00	48.58	材料款	否	1年以内
中山市正日照明有限公司	218,630.00	28.35	材料款	否	1年以内
湖北安耀红旗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	12.97	材料款	否	1年以内
宜兴市建伟陶瓷厂	45,000.00	5.84	材料款	否	1年以内
干河王老村苗圃东区	18,640.59	2.42	材料款	否	1年以内
合计	756,889.59	98.16			

(四)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263,059.50	100.00	3,152.98	708,608.40	100.00	35,430.42
合计	1,263,059.50	100.00	3,152.98	708,608.40	100.00	35,430.42

如上表所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5.45 万元、增长比例为 78.25%，主要原因如下：（1）2014 年 4 月，湖北博四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 6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按照《最高额保证合同》的约定支付湖北博四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押金 120.00 万元，导致其他应收款金额大幅增加；（2）2014 年度，公司对关联方借款进行清理，收回高文兵、杨碧波的关联借款分别为 41.21 万元、10.00 万元。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方往来”。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博四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200,000.00	95.01	担保押金	否	1年以内
刘沛	34,210.50	2.71	备用金	否	1年以内
肖述慧	10,000.00	0.79	备用金	是	1年以内
左高	8,600.00	0.68	备用金	否	1年以内
彭荣华	4,973.00	0.39	备用金	是	1年以内
合计	1,257,783.50	99.58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高文兵	412,110.90	58.16	借款	是	1年以内
左世木	148,953.50	21.02	备用金	否	1年以内
杨碧波	100,000.00	14.11	备用金	否	1年以内
李汉民	24,400.00	3.44	备用金	否	1年以内
高小官	20,000.00	2.82	备用金	否	1年以内
合计	705,464.40	99.55			

(五) 存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46,064.17	0.72
消耗性生物资产	14,805,423.62	42.17	15,743,916.27	77.27
工程施工	20,299,936.33	57.83	4,483,608.12	22.01
其中：合同成本	14,120,817.37	40.23	3,103,656.09	15.24
合同毛利	6,179,118.96	17.60	1,379,952.03	6.77
合计	35,105,359.95	100.00	20,373,588.56	100.00

如上表所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73.18 万元、增长比例为 72.31%，主要由于 2014 年度公司的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园林景观工程、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进入密集施工阶段，工程

施工成本大幅增加但尚未结算，使得工程施工金额大幅增加。

1、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公司自 2011 年 4 月成立以来外购的鸡爪槭、黄杨木、红枫等 1218 株名贵苗木。

2、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工程施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施工期间	工程施工		工程结算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施工余 额(4)=(1) +(2)-(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工 程完工进度 (%)
		工程成本(1)	毛利(2)			
人民医院分区二-分区六及其他部位盲沟、透水管工程	2014.7-2014.9	255,941.69	139,389.54		395,331.23	100.00
人民医院分区一盲沟、透水软管工程项目	2014.7-2014.9	160,732.14	94,396.54		255,128.68	100.00
人民医院护栏工程项目	2014.7-2014.8	74,737.61	44,736.05		119,473.66	100.00
人民医院排水明沟工程项目	2014.7-2015.3	254,203.18	149,658.13		403,861.31	90.34
人民医院项目第二标段工程项目	2013.5-2014.12	3,514,506.25	1,438,619.52		4,953,125.77	100.00
人民医院项目第三标段工程项目	2013.5-2014-12	3,411,937.40	1,420,446.32		4,832,383.72	100.00
人民医院项目第四标段工程项目	2014.1-2014.12	3,393,410.50	1,550,261.75		4,943,672.25	100.00
人民医院项目第五标段工程项目	2014.3-2015.6	986,510.99	449,903.29		1,436,414.28	66.92
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	2014.4-2015.4	2,068,837.61	891,707.82		2,960,545.43	59.45
合计		14,120,817.37	6,179,118.96		20,299,936.33	

项目名称	施工期间	工程施工		工程结 算(3)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施 工余 额 (4)=(1)+(2) -(3)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工 程完工进度 (%)
		工程成本 (1)	毛利 (2)			
人民医院第二标段工程项目	2013.5-2014.12	1,764,339.22	785,475.04		2,549,814.26	51.67
人民医院第三标段工程项目	2013.5-2014-12	1,339,316.84	594,476.99		1,933,793.83	40.02
合计		3,103,656.06	1,379,952.03		4,483,608.09	

如上表所述，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施工均为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园林景观工程（第二标段、第三标段）发生的施工成本；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施工为仙桃市人民医院园林景观工程（第二标段、第三标段、第四标段、第五标段及盲沟、透水管等附属项工程）、仙桃市“四大家”机关大院绿化项目发生的施工成本。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值	1,107,221.00	80,071.00		1,187,292.00
机器设备	95,676.00			95,676.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61,643.00	80,071.00		141,714.00
运输工具	949,902.00			949,902.00
二、累计折旧	200,740.45	266,135.35		466,875.80
机器设备	5,236.01	9,089.23		14,325.24
办公及电子设备	19,856.26	28,283.87		48,140.13
运输工具	175,648.18	228,762.25		404,410.4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906,480.55			720,416.20
机器设备	90,439.99			81,350.63
办公及电子设备	41,786.74			93,574.08
运输工具	774,253.82			545,491.49
四、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906,480.55			720,416.20
机器设备	90,439.99			81,350.63
办公及电子设备	41,786.74			93,574.08
运输工具	774,253.82			545,491.49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值	364,363.00	742,858.00		1,107,221.00
机器设备	32,976.00	62,700.00		95,676.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1,485.00	30,158.00		61,643.00
运输工具	299,902.00	650,000.00		949,902.00
二、累计折旧	77,934.66	122,805.79		200,740.45
机器设备	2,473.38	2,762.63		5,236.01
办公及电子设备	3,675.45	16,180.81		19,856.26
运输工具	71,785.83	103,862.35		175,648.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86,428.34			906,480.55
机器设备	30,502.62			90,439.99
办公及电子设备	27,809.55			41,786.74
运输工具	228,116.17			774,253.82
四、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86,428.34			906,480.55
机器设备	30,502.62			90,439.99
办公及电子设备	27,809.55			41,786.74
运输工具	228,116.17			774,253.82

2、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八）固定资产”。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拟处置的固定资产。

（七）在建工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城市广场办公楼	2,399,880.00	
合计	2,399,880.00	

2014年12月26日，公司与仙桃市鸿瑞宝岛置业有限公司签署编号分别为XT14014689、XT14014691、XT14014692、XT14014693、XT14014694、

XT14014695、XT14014696、XT14014697、XT14014698、XT14014699、XT14014700、XT14014701的《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位于仙桃市大新路56号的城市广场办公楼。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支付仙桃市鸿瑞宝岛置业有限公司购房款239.99万元；另，公司城市广场办公楼正在进行装修中。

（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值		21,200.00		21,200.00
管理用软件		21,200.00		21,200.00
二、累计摊销		2,394.45		2,394.45
管理用软件		2,394.45		2,394.4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管理用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8,805.56
管理用软件				18,805.56

2、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初始金额	2014年12月31日累计摊销额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年限(年)
管理用软件	外购方式	年限平均法	3	21,200.00	2,622.22	18,577.78	2.63

3、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无形资产”。

4、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九）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临时设施	231,329.67	95,417.00	69,027.36		257,719.31
苗圃基地建设	3,483,581.32	98,720.00	390,057.23		3,192,244.09
合计	3,714,910.99	194,137.00	459,084.59		3,449,963.40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临时设施	87,345.52	172,040.80	28,056.65		231,329.67
苗圃基地建设	2,825,456.66	1,018,251.42	360,126.76		3,483,581.32
合计	2,912,802.18	1,190,292.22	388,183.41		3,714,910.99

1、“长期待摊费用-临时设施”主要为苗圃基地及施工现场的办公用活动板房，公司按照其预计使用年限10年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临时设施项目账面原值38.74万元、净值25.77万元。

2、“长期待摊费用-苗圃基地建设”主要为苗圃基地堆填种植土、基地道路及排灌工程等支出，公司按照预计受益年限为10年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苗圃基地建设项目账面原值396.62万元、净值319.22万元。

（十）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6,771.12	-98,639.95			8,131.17
合计	106,771.12	-98,639.95			8,131.17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6,771.12			106,771.12
合计		106,771.12			106,771.12

十二、主要负债

(一)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2014年4月23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签订编号为2014年借字01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6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2014年4月23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公司分别与湖北博四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4年担保字043号的《保证合同》、高文兵签订编号为2014年最高额保字04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高俊龙签订编号为2014年最高额保字04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湖北博四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高文兵及高俊龙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偿还银行短期借款金额为600.00万元。

(二)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298,164.43	4,828,598.72
1-2年	873,005.12	4,195,682.20
2-3年		565,880.00
合计	7,171,169.55	9,590,160.92

如上表所述,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241.90万元、下降比例为25.22%,主要由于2014年度公司逐步支付湖北京山

绿缘苗木盆景专业合作社、沙洋县双林苗木专业合作社等苗木供应商的采购款所致。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京山五泉苗木专业合作社	1,981,300.00	27.63	苗木款	否	1年以内
仙桃市拓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45,798.50	20.16	工程劳务款	否	1年以内 134.70万元、 1-2年9.88万元
麻城杰诚永华石业有限公司	852,582.94	11.89	材料款	否	1年以内
仙桃市绿湾砂石料经营部	511,979.00	7.14	材料款	否	1年以内
通山大自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49,495.61	6.27	苗木款	否	1年以内 4.24万元、1-2年 40.71万元
合计	5,241,156.05	73.09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京山绿缘苗木盆景专业合作社	2,287,580.00	23.85	苗木款	否	1-2年
沙洋县双林苗木专业合作社	1,974,455.00	20.59	苗木款	否	1年以内
荆门市润林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1,695,277.00	17.68	苗木款	否	1年以内 117.54万元、 1-2年 51.99万元
京山五泉苗木专业合作社	1,498,054.80	15.62	苗木款	否	1年以内 6.25万元、1-2年 86.97万元、 2-3年 56.59万元
仙桃市龙华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15,912.20	6.42	劳务费	否	年以内 9.74万元、1-2年 51.85万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合计	8,071,279.00	84.16			

(三) 预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707,371.90	434,137.40
合计	7,707,371.90	434,137.40

如上表所述,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27.32 万元、增长比例为 1,675.33%, 主要由于 2014 年度仙桃市人民医院园林工程项目进行了大规模施工, 公司按照施工进度收取大量预收款所致。

2、报告期各期期末,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期末, 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	6,672,971.90	86.58	工程款	否	1 年以内
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	1,034,400.00	13.42	工程款	否	1 年以内
合计	7,707,371.90	100.00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仙境园林工程公司	434,137.40	100.00	工程款	否	1 年以内
合计	434,137.40	100.00			

(四)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401,180.00	3,369,641.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至2年		4,438,507.58
合计	3,401,180.00	7,808,148.58

如上表所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40.79 万元、下降比例为 56.44%，主要原因如下：（1）2014 年度逐步偿还关联方借款（龙鼎建筑 485.35 万元、高俊龙 177.26 万元）；（2）由于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2014 年公司向湖北瑞麒宝龙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肖述辉分别新增借款 189.99 万元、40.00 万元。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方往来”。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瑞麒宝龙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899,880.00	55.86	往来款	否	1 年以内
肖述辉	1,500,000.00	44.10	往来款	是	1 年以内
黄其飞	1,300.00	0.04	代垫款	否	1 年以内
合计	3,401,180.00	100.00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53,507.58	62.16	往来款	是	1 年以内 41.50 万元、 1-2 年 443.85 万元
高俊龙	1,772,641.00	22.70	往来款	是	1 年以内
肖述辉	1,100,000.00	14.09	往来款	是	1 年以内
高建斌	80,000.00	1.02	往来款	是	1 年以内
仙桃市城市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0.03	代垫款	否	1 年以内
合计	7,808,148.58	100.00			

十三、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本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高文兵	14,000,000.00	7,000,000.00
高俊龙	4,000,000.00	3,000,000.00
问鼎（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鼎龙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000.00

注：2015年1月26日，公司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本情况”之“（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2,929.53	
合计	62,929.53	

(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317,270.90	-312,285.23
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46,566.22	-4,985.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929.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6,365.79	-317,270.90

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高文兵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高俊龙	持股 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
问鼎（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鼎龙仙桃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肖述辉	曾经持股 5%以上股东
周启元	董事
刘金祥	董事
彭荣华	董事
肖述慧	监事会主席
李昱霖	监事
钟雷	监事
王震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高建兵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1}	实际控制人控制其他企业
仙桃市劲发加油站有限公司 ^{注2}	实际控制人控制其他企业
仙桃市供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注3}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其他企业
仙桃市天天向上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注4}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曾经控制企业

注 1: 龙鼎建筑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9 日, 取得编号为 42900400000051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为高文兵, 住所为仙桃市大洪路, 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地基与基础专业承包叁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注册资本为 2,010.00 万元, 其中: 高文兵出资 1,809.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90.00%, 高俊龙出资 201.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10.00%。因此, 将鼎龙建筑公司认定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注 2: 劲发加油站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 取得编号为 42900400008906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为高文兵, 住所为仙桃市干办复州花园华菊园大门左侧 60, 经营范围为柴油、汽油、煤油零售（以上经营项目为筹建, 筹建期为壹年, 筹建期期内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润滑油、石蜡油零售, 注册资本为 600.00 万元, 其中: 高文兵出资 366.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61.00%, 朱

水清出资 162.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27.00%，许芳出资 72.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12.00%。因此，将劲发加油站认定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注 3：供电设备安装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19 日，取得编号为 4290040000197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高俊龙，住所为仙桃市仙桃大道中端，经营范围为承担 35-10 千伏电力设施的安装和检修；承担 35-10 千伏电力设施的试验；房屋室内外电器安装与调试；空调安装与调试；低压电器设备的销售。承接总造价在壹佰万元以下的室内装饰工程、配套陈设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及暖通工程，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其中：高俊龙出资 240.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80.00%，高文兵出资 60.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20.00%。因此，将供电设备安装公司认定为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其他企业。

注 4：天天向上劳务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取得编号为 42900400009295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李鹏飞，住所为仙桃市干河办事处军垦路 9 号麓城楼 2 单元 201，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劳务分包、市政工程劳务分包、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李鹏飞出资 45.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90.00%，沈彦菊出资 5.00 万元、持有出资比例为 10.00%。另，2015 年 1 月 28 日，高钟虎（实际控制人高文兵的外甥）将其持有的天天向上劳务公司 90.00% 出资转让给李鹏飞。因此，将天天向上劳务公司认定为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曾经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定价政策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仙桃市天天向上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1,573.00	14.62	市场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天天向上劳务公司为苗圃基地购买不定期的锄草、施肥等简单劳务。鉴于上述锄草、施肥等劳务技术含量较低且市场供给非常充分，因此公司对关联方的采购不构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销售产品价格均参考向独立的第三方采购的市

场价格进行定价，关联销售交易价格公允。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劳务，将严格履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程序。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资金拆出

关联方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借出金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高文兵		4,213,036.10
合计		4,213,036.10
关联方	报告期内关联方偿还金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高文兵	412,110.90	4,754,183.90
肖述辉		1,500,000.00
合计	412,110.90	6,254,183.90

②资金拆入

关联方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借入金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高文兵	18,424,189.24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20,631.88	395,000.00
高建兵	100,000.00	80,000.00
肖述辉	1,500,000.00	1,100,000.00
高俊龙	83,892.60	1,772,641.00
合计	21,728,713.72	3,347,641.00
关联方	报告期内偿还关联方金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高文兵	18,424,189.24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474,139.46	213,492.42
高建兵	180,000.00	
肖述辉	1,100,000.00	

高俊龙	1,856,533.60	
合计	28,034,862.30	213,492.42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双方未签署借款协议且未收取相关的利息。

另，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不规范，公司频繁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事项；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2）关联担保

2014年4月23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签订编号为2014年借字01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6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2014年4月23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公司分别与高文兵签订编号为2014年最高额保字04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高俊龙签订编号为2014年最高额保字04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高文兵、高俊龙为公司的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三）关联方往来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彭荣华	4,973.00	
	肖述慧	10,000.00	
	高文兵		412,110.90
	杨碧波		100,000.00
合计		14,973.00	512,110.90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1.18	72.27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仙桃市天天向上劳动	120,473.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服务有限公司		
	合计	120,473.00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1.68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湖北龙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53,507.58
	肖述辉	1,500,000.00	1,100,000.00
	高俊龙		1,772,641.00
	高建兵		80,000.00
	合计	1,500,000.00	7,806,148.58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44.10	99.97

如上表所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彭荣华、肖述慧的款项均为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备用金，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四）挂牌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了避免可能出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股权优势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文兵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1 月出具书面承诺函承诺：今后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十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的需要，公司聘请了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007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为 2,062.93 万元，经评估净资产为 3,730.54 万元，评估增值 1,667.61 万元，评估增值率 80.84%。

十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二条的相关约定，报告期内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0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

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除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计提盈余公积外，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八、风险因素

（一）公司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作为园林施工企业，公司目前的规模、收入、承做的项目有限。另一方面，受资质限制，公司采取的战略是与当地资质较高的园林企业、建筑类企业进行合作，专业分包部分园林绿化施工工程，这两个因素造成了在报告期内，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过大。公司客户较为集中可能会导致公司业务收入不稳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会积极拓展业务类型，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目前公司新签约的企业客户涉及到政府、房地产商、事业单位。客户正往多元化发展，未来公司的也会增加园林养护类的收入，该类收入属于持续性收入，能够为公司的稳定经营打下基础。

（二）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园林绿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园林绿化行业工程项目“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的结算模式及通常实施的质保金制度促使公司工程结算回款往往滞后于工程成本的付款时间。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1.90 万元、-415.13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207.93 万元、-13.58 万元。目前，公司通过增加银行贷款、

关联方借款和经营性负债，尚能够保证营运资金基本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将需要更多的资金来满足日常经营需求。另外，大型工程项目在项目承接及施工过程中，需要较大金额的资金垫付，对营运资金规模要求较高。若未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依然为负或者公司不能多渠道及时筹措资金，公司将面临资金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期，随着公司品牌效应的显现和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今后通过完善工程进度结算流程，加快资金回收，缩短回款时间。同时，公司将和供应商建立更为紧密的合作关系，加大赊购额度，降低工程前期资金压力，通过上述措施，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状况会逐步得到改善。另外，公司还将寻求多种融资方式相结合来保证支持业务的增长。

（三）恶劣天气及自然灾害的风险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金额分别为 1,480.54 万元、1,574.3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38%、56.23%。如面临暴雨、狂风、干旱、恶劣天气及病虫害等自然灾害，可能导致公司名贵苗木毁损灭失，从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为防范自然灾害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采取栽植防护林、苗木基地外围重修排水渠等措施；同时，公司指派专业人员负责苗木基地的日常维护，提升苗木基地管理水平。

（四）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 1 月刚刚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现有规模比较小的情况下，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相关中介机构的帮助下，从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开始，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和相关配套的管理制度。同时，在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人员对公司治理中的运作有了初步的理解。公司将在

中介机构的帮助和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第五节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高文兵 高俊龙 周启元 彭荣华 刘金祥
高文兵 高俊龙 周启元 彭荣华 刘金祥

肖述慧 李昱霖 钟雷 王震
肖述慧 李昱霖 钟雷 王震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8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于讯
于讯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于讯 朱浩浩 李伟
于讯 朱浩浩 李伟

法定代表人（签字）：杨泽柱
杨泽柱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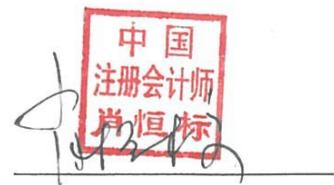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恒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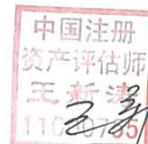
2015年6月8日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付胜



王新涛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闫金山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6月8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